

公开采购文件

(服务采购)

项目名称： 管网（及排水设施）运维应急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GDMRCG2024-0119-001

招标人： 广东顺控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广东明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 2024年02月07日

目录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2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8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35
第四部分	评定分离办法	50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67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99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采购公告

广东明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广东顺控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对 管网（及排水设施）运维应急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进行公开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GDMRCG2024-0119-001

二、采购项目名称：管网（及排水设施）运维应急服务采购项目

三、采购预算金额：25000000.00 元。

四、采购项目内容：

1. 项目服务片区：

包组号	项目内容	数量	分项采购预算（元）
包组 1（东北片区）	陈村镇、北滘镇	1 项	5000000.00
包组 2（东片区）	伦教街道、大良街道	1 项	5000000.00
包组 3（西北片区）	龙江镇、乐从镇	1 项	5000000.00
包组 4（中片区）	勒流街道、容桂街道	1 项	5000000.00
包组 5（西南片区）	均安镇、杏坛镇	1 项	5000000.00

2. 项目服务内容：

运维排水管网及配套设施基础服务中的：①管网淤堵疏通服务；②大泵站清淤服务；③检查井内清掏的垃圾/泥/渣等杂物运置服务；④检查井及雨水口零星维修服务；⑤应急排涝服务；⑥管道病害检测（CCTV）服务；⑦管道封堵服务；⑧零星用工（计日工）服务。具体详见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

注：

（1）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服务期采用 1+1 年模式：合同到期后，招标人根据工作计划以及中标人服务评价满意度等综合因素，有权决定是否续签合同。续签合同要求中标人合同履行前 3 个季度的服务评价得分平均值须达到 80 分或以上，若招标人决定续签，

在合同第1年服务期届满前1个月内通知中标人并签订合同。中标人应无条件配合合同签订及履行，续签合同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续签合同服务期内的相关工作仍由招标人按新服务期内实际需求进行派单，按原合同单价以及招标人审核并确认的工作量结算，续签合同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暂定金额。）

(2) 成为中标人，仅代表该单位在服务期内为本项目的运维服务单位，招标人不能保证中标人在合同期内实际工作量，相关工作均按实际需求进行派单，最终以审核并确认的工作量结算。投标人应充分考虑经营风险，并尽可能地提供优质的服务，以提高自身的竞争力。

(3) 出现以下情况之一，招标人有权终止应急包服务：①到达合同服务期限；②达到合同服务金额；③中标人存在严重违约情况；④招标人按行业主管部门要求调整业务。

(4) 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及“合同条款”。

(5)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投标人可同时对5个包组进行投标，但只能被确定为1个包组的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包组的先后顺序依次进行评审，并按照定标办法推荐中标候选人。若投标人成为其中一个包组的中标候选人，则自动失去其余包组定标阶段参与打分评审的资格。（若定标公示期间收到质疑或投诉成立导致中标候选人失去该包组中标候选人资格的，不影响其他包组的定标结果。）

(6) 本项目为企业自主采购，不属于政府采购范畴，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采购的范畴。

五、投标人资格：（适用各包组）

1. 投标人应具备以下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的副本复印件。

(2) 投标人须具有承接本项目所需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以及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注：资质证书有效期延续按《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司局函市〔2023〕116号）的文件规定执行。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信用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信用承诺函》）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信用承诺函》）

(7)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有权机关吊销营业执照、吊销资质、停业整顿、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取消投标资格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进入破产程序等状况。

(8)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9) 对投标人企业承接过的类似项目业绩要求:投标人在近3年内(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往前顺推),完成过至少1项400万(或以上)镇街(县)级或以上的排水管网运维管理业绩。相关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含服务范围、项目负责人信息等),如前述证明材料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还须提供该项业绩的业主证明并须附有业主方的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本工程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 已在采购代理机构处购买了采购文件。

六、购买采购文件: (适用各包组)

1. 潜在投标人应当在2024年02月08日起至2024年02月27日期间(上午08:30至12:00,下午14:00至17:30办公时间内,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明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南国东路卓越大厦8楼805室)购买采购文件。**本采购文件售价为人民币500元,售后不退。**

2. 如需线上购买采购文件:

①潜在投标人采购文件费用存入到指定账户后,投标人购买资料及银行转账回单扫描生成电子文档,于**获取采购文件截止时间前**发邮件至本公司电子邮箱(546597375@qq.com),由本公司确认后,采购文件通过电子邮件或邮寄方式发给投标人。

②通过邮寄方式发出的以邮递部门送达的时间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对邮件送达延误、损坏、丢失、毁灭等情形不负任何责任。

③银行转账方式购买采购文件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清晖支行

开户名称:广东明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账 号:444 6500 10400 38560

3. 投标人凭以下资料进行购买(除另有说明外,资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1) 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2) 购买采购文件经办人，需提供：

① 经办人如是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② 如是投标人授权代表，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 投标人从本项目采购公告网页（附件）下载并填妥《项目购买登记表》。

备注：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交的购买资料核对，不代表其投标资格的确认。只有已购买采购文件的投标人方可参与投标，购买采购文件的单位，均被视为已充分理解本采购公告的有关要求，招标人及采购代理均无责任承担其是否符合投标人合格条件而引起的一切后果。投标人的投标资格最终以评标委员会根据其投标文件中提交的相关资料作出的评审结论为准。

七、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包组 1：¥100000.00 元（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包组 2：¥100000.00 元（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包组 3：¥100000.00 元（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包组 4：¥100000.00 元（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包组 5：¥100000.00 元（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2. 投标人可自行选择采用银行汇款或转账或银行保函或担保（保险）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投标文件递交起始时间：2024 年 03 月 11 日 08 时 30 分。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4 年 03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

九、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新城观绿路 4 号恒实置业广场 1 号楼裙楼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 楼（具体开标室以交易中心 2 楼大厅电子屏显示为准）

十、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十一、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十二、发布公告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佛山市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广东顺铁控股有限公司网以及广东明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站上发布。公告内容和时间不一致时，以佛山市顺德区公共资源交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第一节 技术要求

说明：投标人须对本采购项目为单位的服务进行整体响应（即所有内容皆视为标注为“★”号条款），投标人投标时必须完全响应满足或实质性优于，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管网（及排水设施）运维应急服务采购项目

（二）项目内容：

本项目为管网（及排水设施）运维应急服务采购项目，该项目分为东北片区、东片区、西北片区、中片区、西南片区，共计5个服务包进行招标，委托第三方运营单位管理，具体长度以实际服务的长度为准。

（三）采购方式：公开采购方式

（四）中标人数量：

包组1：1家；

包组2：1家；

包组3：1家；

包组4：1家；

包组5：1家。

二、服务范围、内容及标准（适用各包组）

（一）服务范围

本项目服务范围为顺德区10个镇街，分为5个片区（包组）管理，具体划分区间如下：

1. 包组1（东北片区）：陈村镇、北滘镇；
2. 包组2（东片区）：伦教街道、大良街道；
3. 包组3（西北片区）：龙江镇、乐从镇。
4. 包组4（中片区）：勒流街道、容桂街道；
5. 包组5（西南片区）：均安镇、杏坛镇；

（二）服务内容

应急服务包是指招标人运维排水管网及配套设施基础服务中的：①管网淤堵疏通服务；②大泵站清淤服务；③检查井内清掏的垃圾/泥/渣等杂物运置服务；④检查井及雨水口零星维修服务；⑤应急排涝服务；⑥管道病害检测（CCTV）服务；⑦管道封堵服务；⑧零星用工（计日工）服务。主要内容概述如下：

1. 管网淤堵疏通服务

（1）招标人以任务单派发形式委托中标人对服务区域内的排水管网设施出现的淤堵情况进行清除。中标人可采取人工、机械等方式对管道内淤积的泥渣、垃圾、树根等杂物进行疏通至畅通达标为止，当管道淤堵清除需要断水作业时，中标人应根据实际情况对服务区域内管道进行封堵（包括但不限于气囊或砌筑砖墙封堵），并做好临时导水措施，保证该区域排水正常运行。在开展疏通工作中，应做好有害气体监测，施工旁站等安全保障措施，并实时做好拍照视频记录，及时填写疏通作业日志。

（2）中标人应对疏通服务中产生的泥渣、垃圾、树根等全部杂物等进行合法合规外运和最终处置，并需出具相应的联单(包括但不限于运输、中转、收纳联单)。招标人不提供中转、暂存场地以及终端处置场地。

（3）中标人完成疏通后，应对管网进行功能状况内窥检测，中标人根据现场的具体情况和检测设备的适应性选择管道检测方法。检测手段优先考虑 CCTV 检测，不满足 CCTV 检测条件的，经招标人同意后，可采用 QV、声纳检查手段进行检测，当一种检测方法不能全面反映管道状况时，应采用多种方法联合检测。检测长度不少于疏通管道长度的 10%，实际检测范围由招标人根据现场具体情况指定。完成疏通任务后，中标人应报招标人进行验收，并提供疏通影像记录和作业日志，验收合格由双方签署确定《管道疏通验收确认单》，作为计量结算的重要依据。

上述服务内容完成后，对应不同管径分类的单价，按实结算管道疏通量。

2. 大泵站清淤服务

招标人以任务单派发形式委托中标人对招标人运维的大型泵站（对应顺德区住建局运维核价分类，按泵站/座/年，单独收取运维费的泵站，下同）进行清淤作业，主要工作内容有：

（1）对招标人运维的大型泵站前后管道进行封堵，采用导排水措施，保障泵站输送污水功能不受影响。

（2）对招标人运维的大型泵站，进行有限空间作业，包括但不限于工作：有害气体监测、作业空间排水、泵井内浮面垃圾清除、15 米以内的深井（潜水员）作业等。

(3) 中标人先将泵井污水抽空同时清除浮面杂物垃圾等一般固体废弃物后，开始抽吸泵井内的淤泥、沉沙等，并合法合规将其进行转运和最终处置。招标人不提供中转、暂存场地以及终端处置场地。招标人按泵井内淤泥、沉沙（泵井污水抽空后）的实测容积（泵井清淤前后的高差）予以结算。中标人合法合规最终处置后需出具相应的联单（包括但不限于运输、中转、收纳联单）。

3. 检查井内清掏的垃圾/泥/渣等杂物运置服务

(1) 中标人合法合规的对招标人运维时在检查井内清掏并集中存放的垃圾/泥/渣等一般固体废物运置。

(2) 垃圾运置量按招标人集中存放并转运的重量结算，需出具相应的联单（包括但不限于地磅单、运输、中转、收纳联单）。

(3) 如根据行业主管部门要求，调整该项服务的处置方式，招标人有权调整处置方式，中标人需按新的处置方式提供相应的佐证资料。

4. 检查井及雨水口零星维修服务

招标人以任务单派发形式委托中标人负责对服务区域内各类检查井、雨水口损坏、下沉、翘动或被盗进行零星修补，包括但不限于零星井砌筑、勾缝、安装或整套更换（检查井盖、雨水篦子、井圈由招标人提供），检查井、雨水口周边道路（环境）修复后不得低于修复前的道路（环境）的建设标准。维修后对应不同分类的单价，按实结算。

5. 应急排涝服务

中标人配合、协助招标人关于内涝积水、防洪排涝工作安排。包括成立应急响应队伍，并根据服务区域的易涝点布防制订内涝防控应急预案；在防内涝应急响应启动时，中标人必须按照招标人发布的布防调度指令，并按照布防预案工作要求，组织防涝抢险队前往易涝点布防，并视情况开展应急抢险工作，服务撤场后按每 24 小时为一宗（次）结算（不限同一地点，不限同一事项，参与服务车型、人数在满足投标基本车辆条件的标准上以配合现场实际需求完成任务为准）。

6. 管道病害检测（CCTV）服务

招标人以任务单派发形式委托中标人对排水管道功能状况内窥检测：检查管渠沉积、结垢、障碍物、树根、积水、封堵、浮渣等，中标人根据现场的具体情况和检测设备的适应性选择管道检测方法。检测手段优先考虑 CCTV 检测，不满足 CCTV 检测条件的，经招标人同意后，可采用 QV、声纳检查手段进行检测，当一种检测方法不能全面反映管道状况时，应采用

多种方法联合检测。

当管道检测需要断水作业时，中标人应根据实际情况采用气囊或砌筑砖墙对管渠进行封堵（连续管段检测长度 ≥ 500 米时，检测服务涉及的其他内容不再另行计费，包括但不限于封堵等），并做好临时导水措施，有害气体监测、施工旁站等安全保障措施，保证该区域排水正常运行，以及安全施工作业。

7. 管道封堵服务

招标人以任务单派发形式委托中标人对排水管道进行封堵服务，具体应根据国家或行业规范要求以及实际情况明确封堵方式，对应不同封堵方式（气囊或砌筑砖墙）采用相应单价按实结算。

中标人按招标人派单要求对管渠进行封堵，并做好临时导水措施，以及有害气体监测、施工旁站等安全保障措施，保证该区域排水正常运行，以及安全施工作业。

8. 零星用工（计日工）服务

中标人根据招标人要求，调配临时服务人员，从事以上1至7项以外的其他服务内容。要求零星服务人员熟练掌握泥水修补、市政管道施工、土建砌筑、现场抽排导排设备操作等施工技能，及丰富的户外作业经验。该服务以招标人根据派单内容签证确认用工量，按实结算。

三、技术规范（适用各包组）

1. 各片区应急服务包必须符合《城镇排水管渠与泵站运行、维护及安全技术规程》（CJJ68-2016）、《顺德区排水管渠运行养护导则》中有关规定，以上标准若有更新的，以最新的为准。

2. 本项目服务过程中产生的垃圾、淤水、淤泥等废弃物的处理处置按国家、省、市、区环保要求和规范执行。

四、应急服务范围（适用各包组）

本项目服务内容均为应急服务。因天气因素的不确定性及人为因素对管网影响，紧急情况发生与否存在极大不可预计性，本应急包内的相关工作均由招标人按实际需求进行派单，最终按中标单价以及招标人审核并确认的工作量结算。

各镇街运维的排水管网及辅助设施分布如下表（阶段性统计数据，仅供参考）：

服务范围	运维范围	管线合计 (米)	检查井数 量(个)	雨水篦子 数量(个)	大型泵站 数量(个)
------	------	-------------	--------------	---------------	---------------

东北片区	陈村镇、北滘镇	948220.35	23706	94824	4
东片区	伦教街道、大良街道	1314075.32	32852	131408	12
西北片区	龙江镇、乐从镇	783183.75	19580	78320	3
中片区	勒流街道、容桂街道	1119685.69	27993	111972	3
西南片区	均安镇、杏坛镇	639093.34	15978	63912	5

五、应急服务团队、设备要求（适用各包组）

1. 服务团队的基础配置要求：

按照本项目的服务要求和质量标准，合理配置服务团队，其中常驻人员的社保应与中标人单位信息一致，劳务人员可根据工作需要人员进行人员调配。服务团队组成不得低于以下标准：

人员类型	岗位	要求人数	人员基本资质要求	工作职能
根据工作需要到场	项目总负责人	1名	市政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环境保护工程或给排水工程专业中级工程师（或以上），具有安全B证（或以上）。	统筹全片区管理协调工作，负责对接招标人运维中心。可为非常驻人员，如有重大会议等，需按招标人要求随叫随到。
常驻	项目主管	2名	市政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环境保护工程或给排水工程专业初级工程师（或以上），具有安全C证（或以上）。	负责管理该镇街的应急服务工作。
常驻	零星维修人员	不少于6名	身体健康，无特别要求。	负责检查井及雨水口的零星维修工作。
常驻	检测人员	不少于4名	有限空间作业证。	负责排水管道功能状况内窥检测工作。
常驻	专职安全员	不少于2名	持有安全C证（或以上）且安全生产管理专职工作经验不少于三年。	负责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常驻	资料员	不少于1名	身体健康，无特别要求。	负责台账建立、资料收集、整理、计量支付、对接工作。
根据工作需要调配	应急排涝人员	不少于6名	身体健康，无特别要求。	负责应急排涝值班。

注：中标人应提供不少于上述基本要求人数的服务团队，须提供相关人员身份证等相关证书复印件，并提供近 3 个月（扣除招标公告发布当月往前顺推 3 个月）为上述人员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社保证明材料原件或复印件，人员所在位置必须清晰标明。

(1) 上述拟派人员之间不得相互兼任，不得串岗使用，不得将用于其它项目的人员作为本项目要求配置的人员。

(2) 项目总负责人和常驻项目主管如有变动应向招标人提出申请，经招标人同意后方可变更，拟变更人员应与原岗位人员具有同等的资质及资历。

(3) 中标人派出参加本项目的服务人员，必须经过专业培训，持证上岗。中标人因违反相关规定，发生任何安全事故，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2. 配套应急特种设备、服务车辆的基础配置不得低于以下标准：

设备名称	数量	其它说明
高压清洗车	至少 1 辆	(1) 具体车辆及设备数量以最终中标人投标文件为准。 (2) 中标人在满足上述最低应急特种设备及车辆外，应根据招标人服务范围设施设施的难度和数量，合理增配车辆及设备，及提高相关车辆及设备的参数等级，以满足招标人服务要求。
日常清疏车（吸清一体）	至少 1 辆	
小、中型吸污车	至少 1 辆	
大型吸污车	至少 1 辆	
运输作业车	至少 1 辆	
CCTV 管道检测仪	至少 4 台	
QV 管道潜望镜	至少 4 台	
管道声纳设备	至少 4 台	
发电设备	至少 4 台	
应急排涝车或多功能抽排车	流量 600m ³ /h—1000m ³ /h 以上至少 2 辆	
排涝泵及配套运输车辆	至少 4 套排涝泵	

注：上述所列车辆、设备为完成本服务作业最低配置要求，需按以下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 **应急特种设备证明材料**：提供设备采购发票、合同；租赁设备须提供租赁协议/合同复印件，租赁合同期必须大于本应急服务包合同服务期限，如经招标人查实中标人在服务合同期内提前解除租赁合同且不能提供同等（或优于）原设备服务的，视为中标人履约能力变

化，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整改，或纳入季度综合评价予以扣分。设备所有人或承租人应为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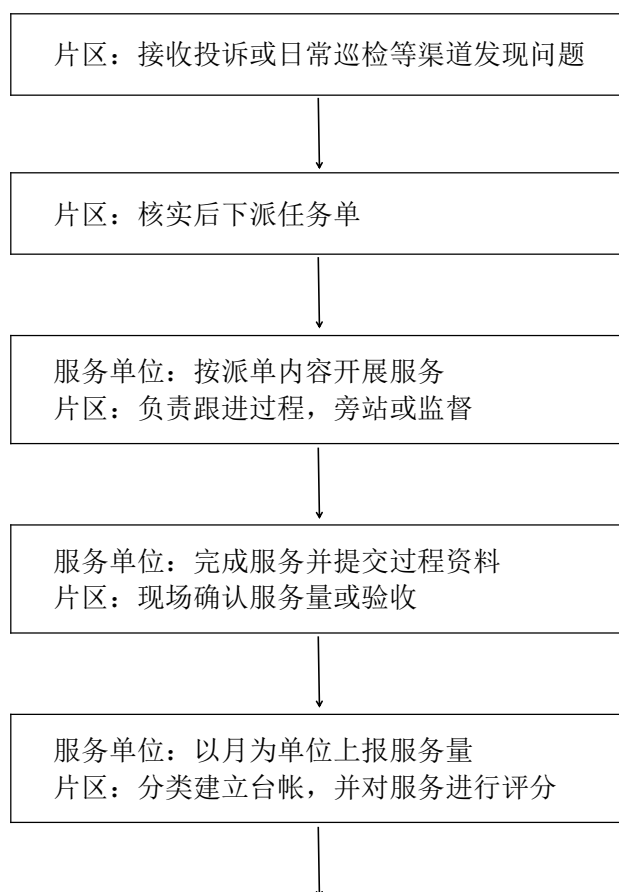
(2) **服务车辆证明材料：**提供采购发票、合同、车辆行驶证复印件；租赁车辆须提供租赁协议/合同复印件，租赁合同期必须大于本应急服务包合同服务期限，如经招标人查实中标人在服务合同期内提前解除租赁合同且不能提供同等（或优于）原车辆服务的，视为中标人履约能力变化，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整改，或纳入季度综合评价予以扣分，车辆所有人或承租人应为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

(3) 上述所列及车辆设备应符合顺德区交警、环保等部门相关管理规定且在中心城区自由通行。中标人应为各类车型配套相应的专业驾驶人员和操作人员，配备的驾驶人员应符合所驾驶车辆的资质。若出现无证驾驶或驾照不符合等原因出现意外事故，中标人应负全部责任，操作人员应按工种持证上岗。

(4) 中标人提供的团队、设备及车辆不能满足实际服务需要时，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增加或调整相应的团队、设备及车辆。

六、本项目应急服务管理基本流程（适用各包组，根据实际工作需要招标人可灵活调整）

（一）简要流程图



招标人：按上报服务量及评分，结算服务量

(二) 各项服务须提交过程资料汇总如下：

序号	服务内容	过程资料（包括不限于如下）	备注
1	管网淤堵疏通	1. 管道疏通前后的 CCTV、QV 影像资料； 2. 疏通前后的现场（地面）影像资料； 3. 封堵作业日志； 4. 疏通作业日志； 5. 招标人指定的管道的 CCTV 影像资料； 6. 管道疏通验收确认单。	
2	大泵站清淤	1. 淤泥及垃圾处置流程方案； 2. 运输、中转、处置场地（单位）的环保批复、许可证、资质等资料内容； 3. 淤泥及垃圾处置计量佐证资料、运输联单、交接记录等管理台帐； 4. 运输明细包括运输单位，起运、达到时间、运输量及中转场的装卸车视频等相关影像材料。	
3	检查井内清掏的垃圾/泥/渣等杂物运置	1. 空车重量确认单； 2. 装车后重量确认单； 3. 最终收置确认单。	
4	检查井及雨水口零星维修	1. 维修前后的现场影像资料； 2. 更换检查井框、雨水口框及井筒零星维修记录。	
5	应急排涝	1. 应急排涝方案； 2. 车辆、设备台班及零星用工记录； 3. 排涝前后的现场影像资料。	
6	管道病害检测（CCTV）	1. 招标人指定的管道的 CCTV 影像资料。	
7	管道封堵	1. 封堵作业日志。	
8	零星用工（计日工）	1. 零星用工使用签证（签单）。	

注：招标人可能根据管理要求的变化，调整上述佐证资料，中标人须无条件配合。

七、投标人承诺（适用各包组）

投标人须承诺在招标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后、签订合同书之前，在中标的服务包组行政区域内设立常驻服务地点(含办公室、宿舍、材料仓库、机械设备及汽车停放和维修

场地等), 常驻服务地点规模需满足配备人员的办公及生活需求。因未按投标承诺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提供服务驻点的配置, 导致合同不能签订, 视为中标人违约, 招标人有权终止中标人服务资格。

投标文件需按以下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 若投标人提供服务地点为自有的, 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情况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产权证明文件等, 产权所有人是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 并承诺中标后在本项目服务期内该服务地点不出售或出租(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证明, 承诺函格式自拟);

2. 若投标人提供服务地点为租赁性质的, 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情况说明、租赁协议/合同复印件和租赁产权证明复印件, 租赁期限必须大于本应急包服务期限;

3. 若投标人投标时尚未具备设置常驻服务地点的条件, 投标人须承诺在招标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后的 15 个日历天内、签订合同书之前, 完成常驻服务地点的设置。中标人未按时、未按要求设立常驻服务地点的, 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人的对本项目包组服务资格, 并可全额没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证明, 承诺函格式自拟)

八、作业安全要求(适用各包组)

1. 中标人安排上岗的人员身体素质、技术水平、安全意识均应符合要求。项目总负责人、项目主管、专职安全员、特殊工种人员均应具备相应资格, 持证上岗。中标人应为提供的作业服务人员购买工伤、意外等保险, 施工作业过程中发生任何安全事故, 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及相应的经济赔偿。

2. 中标人开展作业尽量选择交通量较少时段进行, 并自行办理相关报批报审工作, 如有产生相关报批报审及交通协调、道路占用等费用, 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中标人应在作业过程中做好合理规范的交通疏导, 确保过往行人及车辆的安全, 确保安全施工。如在交通流量大的行车道进行维护作业时, 应事先取得交通、路政等职能部门许可, 并增加相应人员维护现场交通秩序, 增加醒目的施工及安全标识牌。

3. 中标人现场作业人员必须按照要求穿戴安全防护用品(安全帽、反光衣、劳保鞋等)特种作业需持有效证件上岗(焊工证、电工证、操作证等), 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电焊、气焊作业, 中标人施工现场严禁出现电缆破损、电箱残缺、现场不打地线, 闸刀开关、漏电开关不全等安全隐患, 需设置足够的围蔽措施, 警示标志, 夜间警示灯并按照有限空间作业审批流程实施。

4. 中标人在服务作业过程中产生的淤泥、垃圾、渣土等, 应即时清理, 即时运走, 不能

污染路面。

5. 如中标人同时具备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中标人应按应急服务内容合法合规提供垃圾泥、沙清运以及最终处置，或运输至指定地点的服务。如中标人不具备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允许其向招标人申请按一般固体废物处理处置的内容进行分包，中标人须对其运输分包工作负全部责任，发生事故及经济损失以及所有责任均与招标人无关。

6. 中标人在实施应急服务内容过程中应按市政、城管相关要求进行遮盖运输，避免运输作业对环境或人居造成污染，所发生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因中标人原因造成相关投诉和不良社会影响，招标人责成中标人限期整改，中标人整改不及时或不到位的，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人的应急服务资格，并可根据实际情况追究经济责任，相关费用自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7. 中标人必须做好安全保障措施，当维护作业现场井盖开启后，中标人必须确保全程有人在现场监护，并在井盖周围设置明显的防护栏及警示标志，除工作车辆与人员外，应采取措施防止其他车辆、行人进入作业区域。

8. 中标人相关人员作业时应服从现场交通及城市管理人员的指挥，确保交通畅顺，做好现场安全警示标志，确保过往行人及车辆的安全。

9. 中标人在实施本应急各项服务内容过程中，造成的安全事故及第三方人身、财产伤害事故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及处理解决。

九、其他要求（适用各包组）

1. 中标人在满足本服务内容中最低配置服务团队、特种设备及车辆外，应根据招标人服务范围设施的难度合理增配车辆及设备，提高相关车辆及设备的参数等级，以满足招标人服务要求、数量。若中标人提供的团队、设备及车辆不能满足需要，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增加或调整相应的团队、设备及车辆。

2. 中标人在服务作业中，如遇重大管道缺陷重问题(如功能性与结构性缺陷)或因自然、人为因素可能影响排水系统正常运行急需进行维修或招标人协调解决的事项，应及时报告，并采取借施防止或减少危害后果，招标人负责后续跟进。

3. 本项目服务期满，中标人须积极配合相关事项的工作交接，不得以任何方式阻碍交接，若因交接影响招标人工作开展，招标人将没收中标人的全额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期满且结算总金额未达合同上限，招标人未确定新的服务单位时，招标人有权书面要求中标人按原合同继续履行合同，中标人不得擅自停止服务直至招标人书面通知中标人退场。中标人在交接期

间的服务费用核算及支付按原合同按实结算，但累计服务结算金额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即合同服务期结算金额和交接期结算金额之和不超过本合同总金额）。

4. 中标人必须按时发放员工工资, 并按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为员工购买社会保险、意外保险和支付加班工资、发放高温费等，日后如出现劳资纠纷，中标人应自行解决。如因中标人引起的劳资纠纷问题或发生维权事件的，招标人有权终止与中标人的服务合同。

第二节 项目商务要求（适用各包组）

说明：投标人须对本采购项目为单位的服务进行整体响应（即所有内容皆视为标注为“★”号条款），投标人投标时必须完全响应满足或实质性优于，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一、报价要求

1. 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贰仟伍佰万元整（¥25000000.00元），其中包组1最高限价为人民币伍佰万元整（¥5000000.00元）、包组2最高限价为人民币伍佰万元整（¥5000000.00元）、包组3最高限价为人民币伍佰万元整（¥5000000.00元）；包组4最高限价为人民币伍佰万元整（¥5000000.00元）；包组5最高限价为人民币伍佰万元整（¥5000000.00元）；《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详见《附件一》。

2. 各包组投标人采用固定投标下浮率形式响应报价，投标下浮率报价范围：0.00%-100.00%（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如投标下浮率超出报价范围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3. 本项目的相关工作均按实际需求进行派单，最终以审核并确认的工作量结算。

4. 合同单价为固定单价，不因市场、人工、材料、机械等因素价格涨跌调整单价。

5. 本项目按合同单价包干，合同单价=预算单价×（1-投标下浮率）。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招标人提供的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内容和各项要求，以及在服务过程中可能发生各种必要措施所需的费用，并充分考虑现场情况。投标人的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工人工资、福利、各类劳保用品、办公费、人员培训费、工伤及意外保险费、设备及物资、材料费、水电费、设施维护费、管道检测费、淤泥垃圾废水运输、中转、减量及处置费、各类保险费、设备维修维护费、车辆购置及租赁费、应急抢险、抢修所需的费用、安全生产费用、措施费、企业利润及各类税费等，与保障本项目顺利实施的各项费用都包含在内。已充分考虑到本项目服务过程中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及风险费用，招标人不再另行增补任何费用。

二、服务期限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出现以下情况之一，招标人有权终止应急包服务：①到达合同服务期限；②达到合同服务金额；③中标人存在严重违约情况；④招标人按行业主管部门要求调整业务。

2. 服务期采用 1+1 年模式：合同到期后，招标人根据工作计划以及中标人服务评价满意度等综合因素，有权决定是否续签合同。续签合同要求中标人合同履行前 3 个季度的服务评价得分平均值须达到 80 分或以上，若招标人决定续签，在合同第 1 年服务期届满前 1 个月内通知中标人并签订合同。中标人应无条件配合合同签订及履行，续签合同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续签合同服务期内的相关工作仍由招标人按新服务期内实际需求进行派单，按原合同单价以及招标人审核并确认的工作量结算，续签合同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暂定金额。

三、合同签订

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服务合同，并由招标人负责本项目的管理、考核、验收、结算，同时受政府部门监管。

四、整体服务评价

1. 评价管理

按照本次招投标内容以及合同、行业主管部门相关管理标准对各中标人进行季度服务项目评价，评价得分将作为双方继续合作（如需）的参考依据之一。

2. 评价方式

每个包组评价采用百分制，以 100 分为基础，减去各项评价扣分，所得分数即为服务包组整体得分，具体的评价内容详见《附件二 应急服务评价评分表》，如服务期内招标人根据管理要求调整评分细则内容，中标人须配合执行。

3. 在应急服务期内，若中标人出现服务团队车辆不到位、响应不及时、整改不及时等情况，招标人有权书面通知解除合同，或根据其累计的不达标表现进行季度评价，2 个季度服务评价得分都低于 60 分的，招标人有权终止该包组（下称“清退包组”）合同，招标人可将清退包组合同剩余的服务内容和服务期限通过抽签方式交由其他包组中标人继续承接，经抽签选定的承接包组，应无条件接受承接内容并与招标人签订新的服务合同，承接下浮率继续采用清退包组原中标合同的下浮率。招标人也可以另行委托。被终止的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阻拦，若中标人进行阻拦或拒绝配合，招标人将没收中标人全额的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五、付款方式

1. 应急服务费用按季度计量，每季度服务费用=（对应项目预算单价×（1-投标下浮率）×对应项目经招标人核定的当季服务量）之和-每季度扣罚总金额。

2. 中标人每季度向招标人提交请款申请及相关资料，招标人在审核资料无误后 30 日内向中标人支付申请该季度的服务费。并于合同款支付至 85%时停止支付，剩余部分合同款待合同结束时一次性结算支付至 97%。

3. 余下 3%的服务费作为质量保证金，中标人在缺陷责任期内（自合同结束之日起计算 12 个月）对检查井零星维修及雨水口维修服务承担相应的维修责任。待缺陷责任期满且已完成相关维修任务后，由中标人书面通知招标人支付尾款，招标人接到通知后 30 日内支付；中标人未通知的，招标人不负违约责任。结算总金额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

4. 中标人须于每季度第一个月 5 日前向招标人报送上季度的结算资料。

5. 付款申请及发票

中标人在满足付款条件后应上报各节点支付申请书（包括已完工并且其补充预算已经审核的工程变更）经招标人审批完成，中标人应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向招标人提供相应金额的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招标人有权顺延付款时间而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注：发票按项目所在地税务机关要求执行，发票提供方式应符合招标人财务制度要求。）

六、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合同总金额的 10%。

2. 中标人须在招标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后 30 个日历天内，即签订合同书之前，以现金、银行转账或者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二级分支机构及其以上银行出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保函等形式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履约担保须一次性出具，不能分批提供。履约保证期限在服务期结束前须一直保持有效。如未能按时交纳履约保证金的，视作自动放弃中标，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人资格，并要求中标人赔偿因此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包括重新招标产生的成交差价、招标服务等）。

3. 履约保证金有效期应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不少于 1 年，无发生不予退还的情况下，招标人应在合同结束后的 28 天内将该履约保函退还给中标人。

4. 为提供履约保函或担保所需的附加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5. 延长履约保证金期限及履约保证金的补足：

① 中标人应确保合同履约保证金有效期符合服务期顺延的要求。若中标人未能保证延长担保有效期，招标人可向其索赔担保的全部金额。

② 中标人须确保在中标人按照合同要求实施和完成本合同所有义务之前，履约担保一直有效。如果履约保函因有效期届满，致使履约保函自动失效，而中标人尚未按合同要求实施

和完成本合同义务的，中标人应在保函有效期满前 3 个月无条件办理保函续保，新保函的有效期不低于 6 个月，否则招标人有权从服务费中扣除相应金额作为履约保证金或直接要求担保银行支付其担保的全部金额。

③当发生违约情形而导致履约保证金被扣罚或因其他原因（如合同价调整），而导致履约保证金余额少于履约保证金的 10%的，中标人应在收到招标人通知之日起在 7 个日历天内补足，补足后的履约保证金金额应相当于合同暂定总价的 10%。对于未按时限要求补足的，招标人有权扣罚剩余的全部履约保证金并有权解除合同。补充的履约保证金可采用银行保函或现金形式，若采用银行保函，则补充的履约保函期限应与原履约保函一致。

④中标人未能及时续保或补充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处以 5000 元/次的违约金。

七、服务响应时效、时限要求及扣罚标准

招标人对服务内容的响应时效及完成时限有以下要求，中标人在应急服务期内，应按下表中的响应时效和完成时限履行合同，否则视为违约，招标人有权处以 1500 元/次作出扣罚，按季度累计进行扣罚并纳入综合评价。

序号	服务内容	响应时效	要求完成时限
1	管网淤堵疏通	要求 6 小时到达现场	要求 72 小时内完成管网疏通
2	大泵站清淤	要求 6 小时到达现场	要求 72 小时内完成清淤
3	检查井内清掏的垃圾/泥/渣等杂物运置	要求接到招标人通知后 4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	要求 48 小时内完成并转运至招标人指定放置地
4	检查井及雨水口零星维修	要求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	要求 6 小时内修复完成（养护时间另计）
5	应急排涝	要求 1 小时内到达现场	/
6	管道病害检测（CCTV）	要求 6 小时内到达现场	要求 72 小时内完成检测
7	管道封堵	要求 1 小时内到达现场	要求 6 小时内完成封堵
8	零星用工（计日工）	要求 1 小时内到达现场	/

八、违约责任

1. 招标人提供本项目的各包组运维的排水管网及辅助设施分布数量均为参考数据，中标人应充分考虑实际服务中管径调整、长度数量及服务频次增减以及管道现状和作业难度的风

险。中标人一经中标，须服从招标人的应急服务包内的任务委托，不得对委托路段、范围、管径、长度、频次提出要求。如中标人拒绝接受任务，招标人有权终止本项目合同，招标人可以将本项目剩余服务内容和期限交由其他包组中标人继续承担，也可以另行委托。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阻拦，若中标人进行阻拦或拒绝配合，招标人将没收中标人的全额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2. 中标人不能以任何方式将本项目的服务内容专业转包第三方，或将其承接的全部服务内容肢解后以分包的名义转包给第三方：如有转包/分包，招标人有权提留所有转包/分包项目的款项，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并有权立即终止服务合同及要求中标人支付合同暂定总价20%的违约金，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由中标人承担，取得招标人同意分包的服务内容除外。

3. 中标人应按投标承诺提供车辆、设备数量清单为招标人随时服务所需。中标人设备、车辆租赁合同期必须大于本应急服务包合同服务期限，如经招标人查实中标人在中标后服务合同期内提前解除终止车辆、设备租赁合同且不能提供同等（或优于）原设备、车辆服务的（可提供新的租赁合同或购置发票等作为证明材料，自证可以提供同等服务），视为中标人履约能力变化，招标人纳入季度综合评价予以扣分，并且中标人需在招标人限期内整改，如逾期不整改，招标人有权单方终止服务合同，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4. 中标人履约过程中，经招标人检查发现中标人车辆、机械、设备、人员等不能满足服务要求而影响服务工作开展，若中标人在10个工作日仍未按招标人要求整改的，招标人有权单方终止服务合同，并可全额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5. 因中标人管理不善拖欠薪资，引起员工到各镇街或区政府部门上访，招标人有权全额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扣押中标人服务费用，并代为支付员工工资，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6. 中标人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服务合同暂定价的万分之二比例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逾期10个工作日以上时，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没收中标人全额的履约保证金。

7. 招标人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且无正当理由自应付日期起拖延付款逾期90日时，招标人须向中标人支付自应付日期起滞纳金，标准为每日按违约总额的万分之二累计。

8. 中标人在实施应急服务内容过程中应按市政、城管相关要求进行遮盖运输，避免运输

作业对环境或人居造成污染，所发生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因中标人原因造成相关投诉和不良社会影响，招标人责成中标人限期整改，中标人整改不及时或不到位的，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人的应急服务资格，并可根据实际请况追究经济责任，相关费用自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9. 中标人应无条件配合在合同期内按招标人要求配置人力、车辆，因中标人不配合造成应急服务内容不达标，可视为中标人违约行为，招标人可对中标人服务综合评价中予以扣分。每次不配合招标人要求配置人力、车辆的，招标人有权处以 1000 元/人（车）/次的违约金。

10. 中标人在服务作业中，如遇重大管道缺陷问题(如功能性与结构性缺陷)或因自然、人为因素可能影响排水系统正常运行急需进行维修或招标人协调解决的事项，未及时报告，或未采取借施防止或减少危害后果的，招标人可对中标人服务综合评价中予以扣分，并由中标人承担相应的责任。

11. 如发现隐患未及时申报造成更大事故发生，招标人可对中标人服务综合评价中予以扣分，并由中标人承担相应的责任。

12. 由于中标人履约服务过程中发生违约行为，招标人有权终止该中标单位对应包组（下称“清退包组”）的合同签订或在合同期内终止合同，招标人可将清退包组合同剩余的服务内容和服务期限通过抽签方式交由其他包组中标人继续承接，经抽签选定的承接包组，应无条件接受承接内容并与招标人签订新的服务合同，承接下浮率继续采用清退包组原中标合同的下浮率。招标人也可以另行委托。

13.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附件一：《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 (元)	备注
1	040501001001	管道淤堵 疏通	1.名称：管道疏通 2.规格管径 600mm 内 3.淤泥含量：综合考虑 4.完成本项所有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启闭井盖、强制通风、有毒气体监测。清洗清洗井环井壁上的杂物垃圾、清除管内井内的积泥、人工配合清除垃圾并堆放在场内指定地点，淤泥最终处置等。CCTV 检测长度不小于疏通长度的 10%（具体参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且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m	1.000	15.53	最终结算 单价依据 中标固定 下浮率确 定
2	040501001002	管道淤堵 疏通	1.名称：管道疏通 2.规格 管径 $600 \leq \Phi < 1000$ mm 3.淤泥含量：综合考虑 4.完成本项所有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启闭井盖、强制通风、有毒气体监测。清洗清洗井环井壁上的杂物垃圾、清除管内井内的积泥、人工配合清除垃圾并堆放在场内指定地点，淤泥最终处置等。CCTV 检测长度不小于疏通长度的 10%（具体参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且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m	1.000	27.46	
3	040501001003	管道淤堵 疏通	1.名称：管道疏通 2.规格管径 $1000 \leq \Phi < 1500$ mm 3.含泥量：综合考虑 4.完成本项所有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启闭井盖、强制通风、有毒气体检测。清洗清洗井环井壁上的杂物垃圾、清除管内井内的积泥、人工配合清除垃圾并堆放在场内指定地点，淤泥最终处置等。CCTV 检测清淤结果、清洗保养机具、清理现场等，工程量不小于疏通量的 10%（具体以派单为准）。	m	1.000	44.07	
4	040501001004	管道淤堵 疏通	1.名称：管道疏通 2.规格 管径 $\Phi \geq 1500$ 3.淤泥含量：综合考虑 4.完成本项所有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启闭井盖、强制通风、有毒气体监测。清洗清洗井环井壁上的杂物垃圾、清除	m	1.000	93.45	

			管内井内的积泥、人工配合清除垃圾并堆放在场内指定地点，淤泥最终处置等。CCTV 检测长度不小于清疏长度的 10%（具体参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且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5	040101005001	大泵站清淤	1. 大泵站清淤 2. 淤泥外运及淤泥处置，运距综合考虑 3. 进行有限空间作业，包括但不限于工作：有害气体监测、作业空间排水、泵井内浮面垃圾清除、15 米以内的深井（潜水员）作业等。（具体参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且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m ³	1.000	550.00	最终结算单价依据中标固定下浮率确定
6	040101005002	检查井内清掏的垃圾、泥、渣运置	1. 运维过程产生的垃圾、泥、渣等杂物运置 2. 顺德区内指定地点，运输距离综合考虑（具体参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	吨	1.000	63.80	
7	补充 1001001	管道病害监测（CCTV）	1. CCTV 检测 2. 包括但不限于：检测设备下井，管道检测、影像判读、清理设备、交通围蔽等安全文明措施。（如检测长度≥500 米时，检测服务涉及的其他内容不再另行计费，包括但不限于封堵等）。 3. 管径综合考虑（具体参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且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m	1.000	18.49	
8	040504009001	检查井零星维修	1. 检查井零星维修 2. 井盖由甲方提供 3. 各类检查井零星修补，包括但不限于零星井筒井身砌筑，勾缝，现场清理等，井盖规格等综合考虑。 4. 混凝土等级强度 C25 混凝土 5. 检查井周边道路修复后的标准不低于修复前的道路标准。 （具体参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且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座	1.000	363.61	
9	040402010003	管道封堵	1. 封堵方式：气囊封堵。 气囊管堵安装拆除，包括但不限于：启闭井盖、强制通风、有毒气体检测，清理管口淤泥、塞管塞、管塞重启，管塞放弃、下井拆除管塞、清理场	只	1.000	1440.42	最终结算单价依据中标固定下浮率确定

			地等，完成本项工作所有内容。（具体参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且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10	040402010002	管道封堵	1.封堵方式：砌筑封堵 2.包括但不限于起闭井盖，强制通风，有害气体检测，清理封堵部位杂物、调制拌和砂浆、砌筑材料运至井下、砌筑封堵墙体、安装导流管和阀门等所有工序，场地清理等，具体任务以甲方派单为准。（具体参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且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M ²	1.000	329.89
11	040402010003	雨水口零星维修	1.雨水口零星维修 2.雨水篦子及圈口甲方提供 3.雨水口及周边道路修复后的标准不低于修复前的道路标准。材料、机具等综合考虑（具体参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且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座	1.000	179.94
12	040402010002	应急排涝	1. 24小时内不限同一地点，不限同一事项在满足招标要求基础上，根据甲方要求（含操作员，运输费，水带及其他辅助措施）调配。（具体参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且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宗	1.000	1000.00
13		零星用工	1.零星用工（计日工） 2.要有熟练掌握泥水修补，市政管道施工，土建砌筑，现场抽排导排设备操作等施工技能及丰富的户外作业经验。	工日	1.000	280.00

附件二：《应急服务评价评分表》

应急服务评价评分表																						
评价	项目	评分对象	质量标准	评价偏差情况										检查办法	扣分标准	总分	扣分	得分	扣分地点或原因			
				单位	1	2	3	4	5	6	7	8	9							10		
综合评价	资料	季度上报资料	资料和数据及时、规范上报							-							-	各类影像资料，作业日志，计量资料、运输联单等台帐，管道淤堵疏通、零星维修记录、排涝宗次、零星用工记录等未及时上报或上报不规范不准确，扣0.5分	5			
	问题整改	季度检查要求整改的问题	按要求整改							-							-	对季度通报问题未作整改也未书面说明情况的，视问题严重或危急程度，扣0.5分	10			
现场管理	管道淤堵疏通、检查井及雨水	响应时效	1. 淤堵清除：甲方派单（电话或微信通知后），乙方6小时内进场，72小时内完成	宗													计时	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响应进场，计为违约逾期，每次扣0.5分	5			

口零星维修	疏通																	
	2. 检查井及雨水口维修：甲方派单后，乙方1小时达到现场，6小时内维修完成（养护时间另计）																	
	施工进度 与甲方确定的维修方案后，乙方同步组织机械、设备、人员进场，并按约定时间完工	宗										计时	1. 未按约定维修方案自行维修的，每次扣1分 2. 未准时完工的，延期每次扣1分	10				
	质量控制 1. 管道疏通后流水畅通 2. 检查井、雨水口维修效果 3. 施工质量	宗										QV、CCTV、尺量	1. 疏通后管道内积泥不得超过管内径或管渠净高度的1/5, 否则每次扣1分 2. 井盖和井框之间是否存在突出、凹陷，是否存在	10				

	泥/渣等杂物运置	文明施工	1. 施工完成后做好现场清理 2. 污泥转运期间必须封闭储存, 不撒漏、不外泄	宗									目测	1. 没有做好现场清理, 每次扣 0.5 分 2. 转运期间接到投诉, 每次扣 1 分	10				
	应急排涝	响应时效	乙方收到调度指令 1 小时内响应, 并启动应急预案	宗										计时	不能及时启动预案, 每次扣 0.5 分	5			
		质量控制	参与排涝的车辆、设备、人员满足现场要求	宗										-	车辆、设备、人员不满足要求, 甲方合理要求增加或调整, 如不能增加或调整, 每次扣 1 分	10			
		安全管理	1. 执行各类安全生产规范 2. 设置足够的围蔽措施, 警示标志, 夜间警示灯等	宗											目测	1. 维护人员未穿戴安全防护用品(安全帽、反光衣、劳保鞋等), 每次扣 0.5 分 2. 未设置足够的围蔽措施, 每次扣 1 分	10		
管道病害检测 (CCTV)、管道	响应时效	1. 管道病害检测, 甲方派单 (电话或微信通知后), 乙方 6 小时内进场, 72 小时内	宗										计时	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响应进场, 计为违约逾期, 每次扣 0.5 分	5				

	封堵		完成检测 2. 管道封堵， 甲方派单（电话或微信通知后），乙方1小时内进场，6小时内完成检测																			
		质量控制	1. 管道病害检测：提供清晰的影像资料 2. 管道封堵：达到封堵要求	宗										目测	1. 提供的管道检测影像资料无法确认病害情况，每次扣0.5分 2. 管道封堵无法满足要求，或无法满足下一阶段的任务要求，每次扣1分	10						
		安全管理	1. 执行各类安全生产规范 2. 设置足够的围蔽措施，警示标志，夜间警示灯等	宗										目测	1. 维护人员未穿戴安全防护用品(安全帽、反光衣、劳保鞋等)，每次扣0.5分 2. 未设置足够的围蔽措施，每次扣1分	10						
服务总评：																	综合得分：					
甲方（评价单位）：广东顺控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服务单位）：			

评分人：														服务单位负责人签名及确认：	
														无异议	有异议

说明：本评价表对各服务内容的响应时效、完成时限评价标准依据用户需求书约定内容。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各包组适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序号	内 容
一、 说明		
1	1.1	项目综合说明：管网（及排水设施）运维应急服务采购项目。
2	2.1	2.1 招标人：广东顺控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	2.2	2.2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明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	2.3	(4)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5	4.2	<p>(5) 本次采购向各包组中标人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收费标准如下：</p> <p>包组 1 招标代理费=包组 1 中标价÷项目总中标价×项目总招标代理费；</p> <p>包组 2 招标代理费=包组 2 中标价÷项目总中标价×项目总招标代理费；</p> <p>包组 3 招标代理费=包组 3 中标价÷项目总中标价×项目总招标代理费；</p> <p>包组 4 招标代理费=包组 4 中标价÷项目总中标价×项目总招标代理费；</p> <p>包组 5 招标代理费=包组 5 中标价÷项目总中标价×项目总招标代理费。</p> <p>①项目总招标代理费：以项目总中标价为计算基数，按《采购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文）文件规定的“服务类”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再乘以 80%。</p> <p>②项目总中标价=包组 1 预算金额×（1-包组 1 中标下浮率）+包组 2 预算金额×（1-包组 2 中标下浮率）+包组 3 预算金额×（1-包组 3 中标下浮率）+包组 4 预算金额×（1-包组 4 中标下浮率）+包组 5 预算金额×（1-包组 5 中标下浮率）。</p> <p>③各包组中标人应按本采购文件中的要求和规定的金额在收到中标通知 3 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p> <p>④各包组中标人中标后根据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缴费通知书》要求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凭中标服务费发票或缴款证明材料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地点领取《中标通知书》。</p>
二、 采购文件		
6	6.1	<p>投标人提出问题及要求澄清采购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以前。</p> <p>投标人将需要解答和澄清的问题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同时把相应的电子版文件发送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及联系方式见第一部分“采购公告”。</p>

序号	条款序号	内容
7	8.1	是否举行投标答疑会：（1）是 <input type="checkbox"/> ；（2）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8	8.2	踏勘现场：（1）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2）不组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12.5	详见采购公告
10	13.1	本次采购是否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方案：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11	14.1	本次采购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投标：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12	16.2	<p>1.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p> <p>包组 1：¥100000.00 元（人民币壹拾万元整）；</p> <p>包组 2：¥100000.00 元（人民币壹拾万元整）；</p> <p>包组 3：¥100000.00 元（人民币壹拾万元整）；</p> <p>包组 4：¥100000.00 元（人民币壹拾万元整）；</p> <p>包组 5：¥100000.00 元（人民币壹拾万元整）。</p> <p>2.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形式：①采用银行汇款或转账的形式；②采用银行保函或担保（保险）保函形式。</p> <p>（1）银行汇款或转账的形式：</p> <p>①投标人须从本单位的基本账户通过银行汇款或转账的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p> <p>②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提交，将投标保证金按规定金额从基本账户一次性转入或汇入到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否则投标无效。</p> <p>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信息：</p> <p>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广东佛山海花支行</p> <p>开户名称：广东明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p> <p>账 号：4442 6001 0400 04248</p> <p>注：投标人应在汇款或转账凭证上注明本次采购的项目名称（可简称为“运维应急服务采购（包组 ）”）。</p> <p>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给未中标投标人。</p> <p>（2）保函形式：</p> <p>①投标保函包括银行保函、工程保证保险保单以及专业工程担保公司保函，应由具有</p>

序号	条款序号	内容
		<p>相应资格的银行业金融机构、保险机构、专业担保机构等（以下统称保证人）出具。银行业金融机构是指分行、支行以上银行；保险机构是指经银保监会批准可以从事保证保险业务的保险公司；专业担保机构是指取得相关主管部门核发的资格证书的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或有资质的融资担保机构。</p> <p>② 投标保函应是“见索即付”保函，须采用数据管理部门规定的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投标保函应注明投标项目的名称，保函金额应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保函有效期应满足投标有效期要求，载明保证人的联系人、联系方式和详细地址，并加盖保证人公章。投标保函的受益人必须是招标人。</p> <p>③ 提交形式：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把投标保函纸质原件和投标文件由其授权代理人递交到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新城观绿路4号恒实置业广场1号楼裙楼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楼（具体开标室以交易中心2楼大厅电子屏显示为准））。投标保函纸质原件应使用一个密封封套进行包装，并单独递交给招标人，封套上须注明“投标保函”字样，载明项目名称、招标人名称、招标人地址、投标人名称和投标人地址，封套的封口处加贴封条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p> <p>④ 投标保函的核验：招标人取得投标保函纸质原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招标人在开标会上开启投标保函纸质原件密封封套，对投标保函载明的投标人、投标项目、保函金额、保证有效期等内容进行形式核验。对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视为提交投标保证金有效；对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应在保存保函复印件或影印件后予以退回，并记录退回原因。</p> <p>⑤ 保函退还：招标人妥善保管已接收的投标保函纸质原件。发出中标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投标保函纸质原件。</p>
13	17.1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14	17.2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日后 90 天内有效。
15	18.1	<p>（1）各包组投标文件份数：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六份，电子文件两份（U 盘形式）。</p> <p>注：副本可以是正本签字盖章后的复印件，但必须清晰可辨；当副本或投标文件电子版与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p> <p>（2）投标文件封面均需标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项目名称、包组、项目编号、投标文件内容名称（“正本”、“副本”）等。</p> <p>（3）每份投标文件必须分别固定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形式）。</p>

序号	条款序号	内 容
		<p>(4) 投标人应以拟投标的单个包组为单位，分别准备投标文件，每套投标文件对应一个拟投标的包组，并在每套投标文件的封面清楚地标明所投“包组”。</p> <p>(5) 电子文件要求光盘形式，无加密，无病毒，不压缩。电子文件应为投标文件签字盖章后的 PDF 扫描件和投标文件 EXCEL 格式（或 WORD 格式）可编辑文档格式文件，电子文件包含投标文件所有内容，内容应与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p> <p>(6) 若投标文件没有按要求进行密封及标记的，招标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接收。</p>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6	/	潜在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地点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和投标文件送达地点详见第一部分采购公告相关内容。
五、 开标、评标和定标		
17	21.1	<p>投标人出席开标会人员的身份证明文件要求：</p> <p>(1) 如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的：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p> <p>(2) 如授权代理人参加开标会的：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p>
18	21.2	投标文件密封性检查：由递交投标文件签到顺序前三名的投标人代表全体投标人对所有的投标文件密封性进行检查并当众宣布结果。
19	22.1	评标委员会构成：共 5 人。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20	23.1	采用 评定分离 法，详见第四部分《评定分离办法》。
21	26.2	定量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要求的投标文件，根据第四部分评定分离办法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对各包组进行评分，各包组按综合得分由高至低进行排序，各包组推荐综合得分前 7 名作为定标候选人，如 2≤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数量≤7 的，评标委员会对所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根据本章第 2.2 款定的评分标准进行评分，并推荐所有投标人作为定标候选人。
22	27.1	定标委员会人数： 7 人，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23	27.2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票决定标法。</p> <p><input type="checkbox"/>价格竞争定标法。</p> <p><input type="checkbox"/>集体议事定标法。</p> <p><input type="checkbox"/>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定标方法： / 。</p>

序号	条款序号	内容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24	31.2	本次采购项目是否需要提交履约保证金： (1)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详见合同条款相关内容。 (2)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八、其他		
25	说明：	1. 本采购文件涉及的需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证书的有效期以开标当天截止时间为准，所有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均以纸质投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为准。 2. 投标人提交的所有复印件材料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27	采购信息发布及结果公示、公告媒体	采购信息发布及结果公示、公告媒体： ①佛山市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shunde.gov.cn/ggzy/ ②广东顺铁控股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fsxckf.com/xwzx/xxgg/ ③广东明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 http://www.gdmingrun.cn/

注：本表内容须与投标人须知正文对应条款的内容一起阅读理解，对于采购文件内其他处相同（或相同性质）的内容做相应修改或调整，如有不一致且不能互相解释的内容时，以本表内容为准。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及项目综合说明

1.1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采购公告中所述项目的采购。项目综合说明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2.1 “招标人”是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资格条件

(1) 详见第一部分采购公告。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资格审查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合格的服务

3.1 合格的服务是指投标人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供的服务。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采购向中标人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

(1) 采购代理服务费币种与中标通知书中标价的币种相同。

(2) 采购代理服务费不单列在投标报价中。

(3)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以银行付款的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4) 本项目为服务类，各包组收费标准参考“《采购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文件规定的“服务类”，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再乘以80%收取。中标金额的各部分费率如下表：
(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费率类别 中标金额（万元人民币）	服务采购费率
100 以下部分	1.5%
100-500 部分	0.8%
500-1000 部分	0.45%
1000-5000 部分	0.25%
5000-10000 部分	0.1%

二、采购文件

5. 采购文件的构成

5.1 采购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采购公告
- (2) 用户需求书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定分离办法
- (5) 合同书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在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5.3 投标人应认真检查采购文件是否完整，如有缺页或附件不全时，应及时向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要求予以补齐，否则因此引起的任何结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采购文件的澄清（答疑）

6.1 投标人如对采购文件有疑问或需澄清的，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及要求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并须为采购代理机构在限期前的答复留下适当的工作时间。

6.2 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招标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6.3 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书面答复后，应于一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逾期不提交书面确认的，视为已确认。书面答复的内容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7. 采购文件的修改

7.1 采购文件发出后，招标人可以对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但如果修改采购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7.2 修改后的内容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一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向代理机构确认，逾期不提交书面确认的，视为已确认。

8. 答疑会及踏勘现场

- 8.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项目答疑会的，投标人应按时出席，否则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将围绕采购文件的内容，对投标人提出的问题进行现场澄清、解答；对个别问题确有必要作澄清修改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整理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
- 8.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将按规定的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做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并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9. 投标的语言

-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10. 投标文件的构成

- 10.1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的要求。
- 10.2 投标人应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编制并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参照采购文件第六部分的内容、编排顺序和格式要求，按顺序装订成册，提供全面的响应文件。

11. 投标文件编制

- 11.1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11.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 11.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11.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采购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2. 投标报价

- 12.1 投标人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 12.2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投标函》确定的格式报出投标下浮率。投标报价中不得包含采购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报价中也不得缺漏采购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 12.3 《投标函》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 (1)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

投标价格中；

(2) 应包含伴随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12.4 每项分类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5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综合单价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本项目综合单价最高限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备选方案

13.1 备选方案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如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提供多个投标方案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4. 联合体投标（不适用）

14.1 如果《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人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执行。

15.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5.1 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投标人缴纳的报价保证金无效。

16.2 投标保证金递交形式、时间、金额及账户信息：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6.4 投标保证金退还

(1) 采用银行汇款或转账的形式：①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日内将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退回未中标的投标人；②中标人在书面合同订立后，将合同副本交采购代理机构查证后之日起五日内将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退回。

(2) 采用银行保函或担保（保险）保函形式：①发出中标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投标人投标保函纸质原件；②中标人在书面合同订立后，将合同副本交采购代理机构查证后退还中标投标人投标保函纸质原件。

16.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的；
- (3)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 (4) 中标人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17. 投标的截止时间、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的截止时间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在截止时间后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17.2 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天数。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18.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的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正本及所有副本封面或内封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签字章。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18.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盖签字章或签字才有效。

18.4 投标文件的规格、装订应按照以下要求：

- (1) 统一 A4 印刷本，单面印刷或双面印刷，技术部分或特殊图表如需要可采用 A3 印刷本；
- (2) 封面格式见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 (3) 采用书式形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 (4) 投标文件应编排页码，特殊图表、空白页可不编页码。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投标人应按以下要求进行包装：**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密封包装，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组号、投标人名称和“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详见“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文件包装袋封面标贴格式”。**

(1) 投标文件密封包包含内容：

- ①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正本与副本可分开密封，也可全部密封在一包内）；
- ② 电子文档二份。

(2) 唱标信封密封包包含内容：

- ① 《投标函》原件一份（加盖公章）。

(3) 投标保函原件单独封装提交（若有，采用银行保函或担保（保险）保函形式的才需单独封装）。

19.2 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组号和“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并写明投标人名称，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用加盖投标人公章密封条密封。

19.3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

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0.2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20.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文件，造成招标人重新采购的，招标人可以禁止该投标人再次投标该项目。

五、开标、评标、定标

21. 开标

21.1 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公告》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代表应全程出席开标会议，否则视为接受开标结果。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1.2 开标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密封性检查。采购代理机构对检查密封完好的投标文件进行当众启封唱标，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如有）以及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经检查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不予以启封并现场退回给投标人。

21.3 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签字确认。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应在开标现场当众提出，否则视为接受开标结果。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无异议，但拒绝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的，视为同意开标记录内容。

21.4 投标截止时间达到后，如各包组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对应包组采购失败，对应包组投标文件将不予以启封并当场退投标人。

21.5 开标唱标信封内容与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时，以开标唱标信封内容为准。

22. 评标委员会

22.1 评标委员会构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

23. 评标办法

23.1 本次评标采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选定的方法，具体见采购文件第四部分“评定分离办法”。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

24.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修正后的价格为最终投标价格。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或修正调整的价格或分项报价中的缺漏项价格超过原投标价格规定的比例，视为投标报价重大偏差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

误的应以总价金额为准，修改单价；

(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4)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且缺漏项比例在允许范围内的，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24.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 投标的评价

25.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6. 推荐定标候选人

26.1 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26.2 评审程序、名次排序及推荐定标候选人的方法详见采购文件第四部分“评定分离办法”。定标候选人的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6.3 评标结束后，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媒体上公示评标结果，公示期不得少于3日。

26.4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定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异议，且异议应当针对评标结果的全部问题一次性完整提出。

27. 定标

27.1 定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及确定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7.1。

27.2 定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它规定详见采购文件第四部分“评定分离办法”规定的方法、规则和程序。

27.3 定标结果后，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定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媒体上公示定标结果，公示期不得少于3日。

27.4 对定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定标结果公示期间提出，且异议应当针对定标结果的全部问题一次性完整提出。招标人不再受理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针对评标结果公示环节已公示内容提出的异议。

28. 中标

28.1 经公示无异议后，招标人确定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8.2 中标人或者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组织原定标委员会采用采购文件规定的定标方法从定标候选人名单(原中标人或者中标候选人除外)中重新确定中标候选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28.3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向中标人发出经中标通知书，并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媒体上公开中标结果。

29. 重新招标

29.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 (2)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

- (3) 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为0名或者1名的（即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为3名及以上且通过响应性审查的投标人为0名或者1名的）；
- (4) 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为2名及以上的，但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推荐的定标候选人为0名或者1名的（适用于评定分离办法）；
-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推荐的定标候选人为2名及以上的，但因定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被取消中标资格等情形，导致有效定标候选人为0名或者1名的（适用于评定分离办法）；
- (6)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六、质疑和投诉

30. 质疑和投诉

30.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采购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或不合理不公平的，应当先向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1) 对采购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自收到书面质疑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2) 对开标有质疑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3) 对评标结果有质疑的，应当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自收到书面质疑原件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4) 对定标结果有质疑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自收到书面质疑原件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30.2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者提供的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投标人名称、联系人与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签名，如质疑人是法人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30.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质疑或投诉，不予受理：

- (1) 质疑人或投诉人不是质疑或投诉投标活动的参与者，或者与质疑或投诉项目无任何利害关系；
- (2) 质疑或投诉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 (3) 质疑或投诉书未署具投诉人真实姓名、签字和有效联系方式的；以法人名义提出质疑或投诉的，质疑或投诉书未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
- (4) 已经作出处理决定，并且投诉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
- (5) 投诉事项应先提出质疑没有提出质疑、已进入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1. 合同的订立

31.1 招标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采购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2. 合同的履行

32.1 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32.2 如果《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有要求，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中标通知书后，应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采用采购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或招标人可以接受的其它形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果中标人不按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招标人有权不支付任何合同款项。

第四部分 评定分离办法 (各包组适用)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基本存款账户等证件的单位名称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第18项规定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其他	不属于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范围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等级	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的要求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的要求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的要求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的要求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的要求
		企业信誉	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的要求
		类似项目业绩	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的要求
		其他要求	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的要求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范围	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的要求
		服务期限	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的要求
		质量要求	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的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的要求
		投标保证金	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的要求
		权利义务	符合第五部分“合同条款”规定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规定

		投标价格	符合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第18项规定
2.2	评审标准(定量评审)	定标候选人的确定	<p>对采取定量评审的项目，对以下内容进行评审：</p> <p>(1)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中的技术标评审因素及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技术部分进行独立评审打分。</p> <p>(2)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中的资信标评审因素及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资信部分进行独立评审打分。</p> <p>(3)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中的经济标评审因素及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经济部分进行独立评审打分。</p> <p>(4)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要求的投标文件，根据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评分，定标候选人综合总分由评标评审得分和定标因素总得分汇总得出，评标评审得分与定标因素总得分各占综合总分值的50%。评标评审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评审阶段对各定标候选人进行量化打分的加权分数。</p>

定量评审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u>100.00</u> 分。其中：技术标明标： <u>57.00</u> 分，资信标： <u>23.00</u> 分，经济标： <u>20.00</u> 分
	综合总得分计算公式	综合总得分=技术标明标得分+资信标得分+经济标得分
2.2.2	评标基准价（Q值）计算方法	<p>采用算术平均值法计算，方法如下：</p> <p>1. 有效投标报价=包组采购预算价×（1-投标下浮率）。</p> <p>2. 取所有参与评标基准值计算的投标文件的有效投标报价总价的算术平均值（当参与评标基准值计算的有效投标报价数量大于或者等于7家时，去掉一个最高报价和一个最低报价后进行算术平均）为评标基准价。</p> <p>注1：投标文件的有效报价总价低于招标控制价的85%，该投标报价不参与评标基准价（Q值）的计算，但仍参与经济标得分计算。若投标人的报价总价均低于招标控制价的85%时，则以招标控制价的85%作为Q值。</p> <p>注2：计算值保留两位有效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p> <p>注3：除计算错误外，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p>
2.2.3	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p>报价偏差率=100% ×（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p> <p>注：计算值保留两位有效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p>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 (1)	技术明标 (57.00分)	对项目的理解 (6分)	<p>【符合】对招标项目的理解全面、准确、具体的,得6分。</p> <p>【不符合】没有提供相关内容或违反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或国家强制性条文标准的,得0分。</p>
		日常管网清疏方案(6分)	<p>【符合】对招标项目日常管网清疏方案内容全面、具体、完善的,得6分。</p> <p>【不符合】没有提供相关内容或违反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或国家强制性条文标准的,得0分。</p>
		项目服务管理方案及响应效率(6分)	<p>【符合】对本项目服务管理方案及响应效率(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及设备配置、组织管理、服务响应措施等)方案内容全面、具体、完善的,响应速度快,响应机制及措施合理、可行的。得6分;</p> <p>【不符合】没有提供相关内容或违反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或国家强制性条文标准的,得0分。</p>
		汛期维护及防汛方案措施(6分)	<p>【符合】对招标项目汛期维护及防汛方案措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汛前准备、防汛抢险组织机构及职责、安全隐患排查等)详细具体、切实可行、针对性强,得6分。</p> <p>【不符合】没有提供相关内容或违反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或国家强制性条文标准的,得0分。</p>
		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6分)	<p>【符合】对项目重点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实施步骤清晰、有创新措施解决重点难点,方案可靠、经济、安全、切实可行的,得6分。</p> <p>【不符合】没有提供相关内容或违反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或国家强制性条文标准的,得0分。</p>
		管道一般固体废物运置方案(6分)	<p>【符合】对招标项目管道一般固体废物运置方案完整、经济、安全、环保,符合各项环保政策及本项目实际情况的,得6分。</p> <p>【不符合】没有提供相关内容或违反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或国家强制性条文标准的,得0分。</p>
		日常调度及响应管理方案(6分)	<p>【符合】日常调度及响应管理方案内容全面、具体、完善、可行性强的,得6分。</p> <p>【不符合】没有提供相关内容或违反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或国家强制性条文标准的,得0分。</p>
		安全管理方案(6分)	<p>【符合】对招标项目安全管理方案内容全面、具体、完善的,得6分。</p> <p>【不符合】没有提供相关内容或违反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或国家强制性条文标准的,得0分。</p>
		拟投入团队情况(7分)	<p>【符合】拟投入服务团队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的,得7分。</p> <p>【不符合】没有提供相关内容或违反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p>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p>或国家强制性条文标准的,得0分。</p> <p>注:</p> <p>【提交材料（不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须提供相关人员身份证等相关证书复印件，并提供由供应商单位购买的近3个月（扣除招标公告发布当月往前顺推3个月）为上述人员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社保证明材料原件或复印件，人员所在位置必须清晰标明，以上资料需加盖投标人公章。】</p>
		拟投入应急排涝车或多功能抽排车（2分）	<p>投标人拟投入应急排涝车或多功能抽排车（流量$\geq 600\text{m}^3/\text{h}$）在满足用户需求的基础上（2辆），每增加1辆得1分，最高得2分。</p> <p>【提交材料（不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若为投标人自有车辆，则提供采购发票、合同、车辆行驶证复印件；若为投标人租赁车辆须提供租赁协议/合同复印件、车辆行驶证复印件，租赁合同期必须大于本应急服务包合同服务期限。车辆所有人或承租人应为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以上资料需加盖投标人公章。】</p>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 (2)	资信标评分标准 (23.00分)	履约能力（6分）	<p>投标人具有以下有效认证证书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p>得分：2分/项，本项最高得6分。</p> <p>【提交材料（不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相关认证证书复印件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nca.gov.cn 证书信息查询截图，证书状态须为“有效”，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类似项目业绩 (9分)	<p>投标人近三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向前顺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或正在履行的单个年度合同金额为400万或以上的市政排水管网疏通（清淤、疏通）服务业绩，得分：3分/项。</p> <p>本项最高得9分。</p>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如投标人提供的为年度服务业绩，则以单个年度的合同金额为准； 2. 如合同未明确单个年度合同金额或无法判定单个年度合同金额的，则应提供其他证明材料补充证明，否则年度合同金额=合同总金额\div服务期（月）$\times 12$。（例：合同金额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p>为 700 万，服务期限为 18 个月，则 $700 \text{ 万} \div 18 \text{ 个月} \times 12 = 466.67 \text{ 万元}$（注：计算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两位有效小数））。</p> <p>【提交材料（不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①合同关键页（包括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复印件；②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上述复印件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如上述材料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还须提交该业绩的业主证明（须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并附业主联系方式。】</p>
		<p>拟派项目管理团队实力 (5分)</p>	<p>1. 投标人拟派项目总负责人具有给排水或环境工程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职称或一级建造师（市政专业）执业资格的，得 3 分，本小项最高得 3 分。</p> <p>2. 投标人拟派项目主管具有给排水或环境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或二级建造师（市政专业）执业资格的，每提供一人得 1 分，本小项最高得 2 分。</p> <p>本项最高得 5 分。</p> <p>【提交材料（不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须提供相关人员身份证、学历证书、职称资格证书复印件，并提供由供应商单位购买的近 3 个月（扣除招标公告发布当月往前顺推 3 个月）为上述人员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社保证明材料原件或复印件，人员所在位置必须清晰标明。以上资料需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p>承诺服务能力 (3分)</p>	<p>投标人有相应的专项服务方案或承诺的，得分：3 分。</p> <p>【提供材料（不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提供相应服务方案或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承诺函格式自拟。】</p>
<p>2.2.4 (3)</p>	<p>经济标评分标准 (20.00分)</p>	<p>报价得分计算公式 (以总报价计算报价得分)</p>	<p>报价得分：$M = N - 100 \times (P - Q \div Q) \times F$</p> <p>其中 N（分）：投标报价权重分值，为 20.00 分；</p> <p>P（元）：投标文件通过初步评审的有效投标报价=包组采购预算价×（1-投标下浮率）；</p> <p>Q（元）：评标基准价；</p> <p>F：偏离扣分分值，当 $P \geq Q$，$F = 1$；当 $P < Q$，$F = 0.5$。</p> <p>注：计算过程及计算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两位有效小数，评标价得分最低为 0 分。</p>

评标办法正文部分（适用各包组）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评定分离办法，评标方法使用定量评审。具体评审因素及评分标准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要求的投标文件，根据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对各包组进行评分，各包组按综合得分由高至低进行排序，各包组推荐综合得分前 7 名作为定标候选人，如 $2 \leq$ 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数量 ≤ 7 的，评标委员会对所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根据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评分，并推荐所有投标人作为定标候选人。当综合评分相等时，以资信标得分高者优先；如资信标得分均相等，以经济标得分高者优先；如经济标得分也相同，由评标委员会通过投票方式以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单位的顺序。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详细评审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技术标明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资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经济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 技术标明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资信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经济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基本程序

评标活动将按以下五个步骤进行：

- (1) 评标准备；
- (2) 初步评审；
- (3) 详细评审；
- (4) 澄清、说明或补正；
- (5) 推荐定标候选人，提交评标报告。

3.2 评标准备

3.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3.2.2 评标委员会的分工

评标委员会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

3.2.3 熟悉文件资料

3.2.3.1 评标委员会负责人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目的、招标范围、主要合同条件、技术标准和要求、质量标准和工期要求，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3.2.3.2 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包括招标文件、未在开标会上当场拒绝的各投标文件、开标会记录、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工程所在地工程造价管理部门颁布的工程造价信息、定额(如作为计价依据时)、有关的政策文件、国家标准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信息和数据。但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

3.2.4 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工作（清标）

3.2.4.1 在不改变投标人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本章中简称为“清标”），从而发现并提取其中可能存在的对招标范围理解的偏差、投标报价的算术性错误、错漏项、投标报价构成不合理、不平衡报价等存在明显异常的问题，并就这些问题整理形成清标成果。评标委员会对清标成果审议后，决定需要投标人进行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问题，形成质疑问卷，向投标人发出问题澄清通知（包括质疑问卷）。

3.2.4.2 投标人接到评标委员会发出的问题澄清通知后，应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供书面澄清资料并按要求进行密封，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到指定地点。投标人递交的书面澄清资料由评标委员会开启。

3.3 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3.1 形式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进行形式评审。

3.3.2 资格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的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评审。

3.3.3 响应性评审

3.3.3.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响应性评审。

3.3.3.2 投标人投标价格不得超出（不含等于）按照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中载明的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凡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超出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能通过响应性评审。

3.3.4 判断否决投标

判断否决投标的全部条件，在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摘要》中集中列示。

3.3.5 算术错误修正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或折率）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或折率）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或折率）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如果单价金额（或折率）小数点有明显错误，应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3.3.6 澄清、说明或补正

在初步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当就投标文件中不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应当根据问题澄清通知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4 详细评审（适用于定量评审）

3.4.1 只有通过了初步评审、被判定为合格的投标方可进入详细评审。

3.4.2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分值设定各项评分因素、评分标准，对技术标明标、资信标评审和评分；

3.4.3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分值设定各项评分因素、评分标准，对经济标（投标报价）评审和评分，并对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的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的投标报价，判断是否低于其个别成本；

3.4.4 所有评委对技术标暗标（如有）、技术标明标和资信标的独立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分别为各投标人技术标暗标得分（如有）、技术标明标得分和资信标得分，各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4.5 汇总技术标明标、技术标暗标（如有）、资信标、经济标的综合得分。

3.4.6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

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该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3.4.7 澄清、说明或补正

3.4.7.1 在详细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7.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7.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5 推荐定标候选人（适用于定量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要求的投标文件，根据本章第 2.2 款的规定确定并推荐定标候选人。

3.6 编制并提交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结束后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并于评标结束时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基本情况和数据表；
- （2）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开标记录；
- （4）各环节评审结果；
- （5）否决投标的情况说明；
- （6）推荐的定标候选人名单；
- （7）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 （8）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4. 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4.1 关于评标活动暂停

4.1.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

4.1.2 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4.2 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委

4.2.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1）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2）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4.2.2 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由招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生产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4.3 记名投票

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定标办法（适用各包组）

1. 定标依据

本次定标依据下列文件进行：

（1）《佛山市工程建设项目评标定标分离管理办法（暂行）》、《佛山市工程建设项目评标定标分离操作导则》、《佛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等七部门关于规范应用工程建设项目评标定标分离办法的通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国家、省、市各级政府部门工作文件规定；

（2）本项目基础资料和任务书（如有）；

（3）招标文件及其补充通知和补充资料；

（4）评标报告以及定标候选人推荐名单；

（5）招标、投标全过程资料。

2. 定标办法

采用评定分离办法的项目，招标人应当按照充分竞争、优质优价原则，采用下列方法之一或者下列方法的组合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合格定标候选人中根据定标规则确定中标候选人：

√票决定标法。由招标人组建的定标委员会以直接票决或者逐轮票决等方式在定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候选人。

本次定标由定标委员会成员对定标候选人进行综合量化打分，按照综合总分高低确定该定标委员会成员投票。定标委员会按照“简单多数”原则进行**直接票决**确定中标候选人。

2.1 票决程序及规则

（1）本项目定标办法采用票决定标法。定标候选人综合总分由评标评审得分和定标因素总得分汇总得出，评标评审得分与定标因素总得分各占综合总分值的 50%，评标评审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评审阶段对各定标候选人进行量化打分的加权分数。

定标候选人综合总分=评标评审得分×50%+定标因素总得分×50%

注：计算结果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2）定标因素得分为各定标因素量化打分的汇总。定标因素及分数如下表：

序号	定标因素	评分标准
1	分值构成	总分：100 分。其中： 评标评审得分：占综合总分值的 50%。定标因素总得分：占综合总分值的 50%。

2	总得分计算公式		定标候选人综合总分=评标评审得分×50%+定标因素总得分×50%
3	评标评审得分（100 分）		定标候选人的评审得分详见评标委员出具的评标报告。
4	定标因素（100 分）	价格（20.00 分）	以投标下浮率高者优先为原则进行排序，并按等差数列方式赋分，公差值取 2，投标下浮率相同的得分相同。
5		服务响应度（20.00 分）	由定标委员会对定标候选人的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判定服务响应度契合情况，以服务便捷性最大限度满足本项需求的定标候选人优先为原则进行排序，并按等差数列方式赋分，公差值取 4。 注：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标文件中没有提供上述内容的得 0 分。
6		信用状况（20.00 分）	根据定标候选人开标当天在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类别：建筑业企业（施工））诚信等级情况： 1. 诚信等级为 A 级的，得 20 分。 2. 诚信等级为 B 级的，得 18 分。 3. 诚信等级为 C 级的，得 16 分。 4. 诚信等级为 D 级的，得 14 分。 注：诚信等级相同的得分相同。 其余情况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 20 分。 【提交材料：在“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信用等级网页截图或打印页（网页截图或打印页时间不得早于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时间）并加盖定标候选人公章。定标候选人的诚信等级数据最终以评标委员会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查询的结果为准。】
7		企业综合能力（15.00 分）	以定标候选人近三年承接过或正在履行的市政排水管网清疏（清淤、疏通）服务业绩与本项目匹配度高、单项业绩金额高、类似业绩数量多，横向比较最优的得满分，其余按等差数列赋分，公差值 1.5 分。
8		服务团队综合能力（15.00 分）	以定标候选人拟派驻本项团队人员专业与本项目建设需求匹配度高且经验丰富的优先，横向比较最优的得满分，其余按等差数列赋分，公差值 1.5 分。排名第 5 名及以后的得 9 分。
9	拟投入设备情况（10.00 分）	由定标委员会对定标候选人拟投入本项目设备情况及设备管理制度进行评审，以最大限度满足本项需求的定标候选人优先为原则进行排序。并按等差数列方式赋分，公差值取 1。 注：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标文件中没有提供上述内容的得 0 分。	
定标因素总得分			为上述序号 4~9 项定标因素得分的合计值

(3) 每位定标委员会成员对各个定标候选人根据定标因素进行横向比较，在《票决定标法综合打分表》中对该项定标因素最大限度满足单项定标因素的定标候选人得该项定标因素的最高分值，其他定标候选人在该项定标因素的得分按等差数列方式打分。举例说明：“公差值取1”，则若最高得分为权重得分10分，其次者得分为9分，再次者得分为8分……，分差为1分，依此类推。排名可并列且占用后续名次。

如定标候选人在该项定标因素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则该项定标因素不予计算该定标因素分值。

(4) 定标委员会采用“美式排名”的方式根据定标因素条款的优先原则对定标候选人进行排序，排名可并列且占用后续名次，例如：出现2名定标候选人并列排名第一的时候，下一名次的定标候选人排名为第三。

(5) 综合总分由评标评审加权得分和定标因素加权得分汇总得出，定标委员会成员根据《票决定标法综合打分表》，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在《投票表决表》中投票给排序第一的定标候选人。

(6) 当《票决定标法综合打分表》中出现两家或以上定标候选人综合总分相同且影响推荐中标候选人确定时，定标委员会成员按照以下原则推荐：以资信标得分较高的投标人排序优先，如资信评审得分相等的，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如果投标报价也相同，则技术评审得分较高的投标人排序优先。按上述环节依然存在同分情形而不能确认中标候选人时，由定标委员会成员决定中标候选人。

在《投票表决汇总表》中汇总所有定标委员会成员的推荐定标候选人的得票，票数最多的确定为中标候选人。对影响结果的并列投标人，定标委员会成员按照以下原则推荐：以资信标得分较高的投标人排序优先，如资信评审得分相等的，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如果投标报价也相同，则技术评审得分较高的投标人排序优先。按上述环节依然存在同分情形而不能确认中标候选人时，由定标委员会投票决定中标候选人。

3. 确定中标候选人

3.1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投标人可同时对5个包组进行投标，但只能被确定为1个包组的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包组的先后顺序依次进行评审，并按照定标办法推荐中标候选人。若投标人成为其中一个包组的中标候选人，则自动失去其余包组定标阶段参与打分评审的资格。

(若定标公示期间收到质疑或投诉成立导致中标候选人失去该包组中标候选人资格的，不影响其他包组的定标结果。)

3.2 招标人代表或者采购代理人员在定标前应介绍项目情况、招标情况、评标情况、清标及考察（如有）等情况，说明定标方法、定标应当注意的事项等，并发放定标所需的相关资料及表格。定标委员会成员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代表或者采购代理人员提问，招标人代表或采购代理人员应在现场作出答复或解释，但答复或解释不得有明示或暗示中标候选人内容，也不得改变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评标的实质性内容。

3.3 定标委员会应认真研读熟悉招标文件、所有定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清标情况报告（如有）、考察报告（如有）等相关资料，获取定标所需的重要信息和数据，按照充分竞争、优质优价的原则，采用招标文件规定的定标方法，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定标候选人中择优确定中标候选人。

4. 定标报告

定标委员会完成定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经全体定标委员会成员签署的书面定标报告，如未组建定标委员会应由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编制书面定标报告并由招标人签名确认，定标报告应当如实记载以下内容：

定标完成后，组建定标委员会的项目，由定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提交书面定标报告；未组建定标委员会的项目，由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编制书面定标报告。定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基本情况；
- （2）筛选情况（如有）；
- （3）定标委员会成员名单（组建定标委员会的项目）；
- （4）投票情况、投票理由（适用于票决定标法）；
- （5）价格竞争情况（适用于价格竞争定标法）；
- （6）定标理由、议事过程（适用于集体议事定标法）；
- （7）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标价和拟派项目负责人等内容；
- （8）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5. 重新招标

中标人或者中标候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可以组织原定标委员会采用招标文件规定的定标方法从定标候选人名单（原中标人或者中标候选人除外）中重新确定中标候选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 （1）放弃中标；

- (2)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
- (3)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 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
- (5)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国家、省、市各级政府部门工作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适用各包组)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注：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本合同条款进行补充，但不得对采购、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此合同中未明确的事项，具体细则以双方协定为准)

合同编号：

管网（及排水设施）运维应急服务采购

项目合同书

（包组： ）

合同编号：

甲方：广东顺控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

签约日期：2024 年 月 日

甲方（全称）：广东顺控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管网（及排水设施）运维应急服务采购项目（包组_____）（_____片区）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管网（及排水设施）运维应急服务采购项目

2. 服务片区：_____片区_____镇/街道

3. 项目地点：佛山市顺德区

4. 服务内容：运维排水管网及配套设施基础服务中的：①管网淤堵疏通服务；②大泵站清淤服务；③检查井内清掏的垃圾/泥/渣等杂物运置服务；④检查井及雨水口零星维修服务；⑤应急排涝服务；⑥管道病害检测（CCTV）服务；⑦管道封堵服务；⑧零星用工（计日工）服务。具体详见合同附件1《用户需求书》。

二、合同签订

乙方与甲方签订服务合同，并由甲方负责本项目的管理、考核、验收、结算，同时受政府部门监管。

三、合同金额

合同暂定总价：500万元，合同下浮率：_____%（以中标单位中标下浮率为准）。

1. 合同单价为综合单价包干，不因市场、人工、材料、机械等因素价格涨跌调整单价。

2. 本项目按合同单价包干，合同单价=预算单价×（1-合同下浮率）。合同单价包括（但不限于）工人工资、福利、各类劳保用品、办公费、人员培训费、工伤及意外保险费、设备及物资、材料费、水电费、设施维护费、管道检测费、淤泥垃圾废水运输、中转、减量及处置费各类保险费、设备维修维护费、车辆购置及租赁费、应急抢险、抢修所需的费用、安全生产费用、措施费、企业利润及各类税费等，与保障本项目顺利实施的各项费用都包含在内。已充分考虑到本项目服务过程中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及风险费用，甲方不再另行增补任何费用。

3. 本合同内的相关工作均由甲方按实际需求派单为准，最终按合同单价以及甲方确认的工作量按实结算。

4. 预算单价详见合同附件2《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四、服务期限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具体以现场实际指令为准。（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甲方有权终止应急包服务：①达到合同服务期限；②达到合同服务金额；③乙方存在严重违约情况；④甲方按行业主管部门要求调整业务）。

2. 服务期采用 1+1 年模式：合同到期后，甲方根据工作计划以及乙方服务评价满意度等综合因素，有权决定是否续签合同。续签合同要求乙方合同履行前 3 个季度的服务评价得分平均值须达到 80 分或以上，若甲方决定续签，在合同第 1 年服务期届满前 1 个月内通知乙方并签订合同。乙方应无条件配合合同签订及履行，续签合同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续签合同服务期内的相关工作仍由甲方按新服务期内实际需求进行派单，按原合同单价以及甲方审核并确认的工作量结算，续签合同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暂定金额。

五、付款方式

1. 应急服务费用按季度计量，每季度服务费用=（对应项目预算单价×（1-合同下浮率）×对应项目经甲方核定的当季服务量）之和-每季度扣罚总金额。

2. 乙方每季度向甲方提交请款申请及相关资料，甲方在审核资料无误后 30 日内向乙方支付该季度的服务费。并于合同款支付至 85%时停止支付，剩余部分合同款待合同履行完成时一次性结算支付至 97%。

3. 余下 3%的服务费作为质量保证金，乙方在缺陷责任期内（自合同结束之日起计算 12 个月）对检查井零星维修及雨水口维修服务承担相应的维修责任。待缺陷责任期满且已完成相关维修任务后，由乙方书面通知甲方支付尾款，甲方接到通知后 30 日内支付；乙方未通知的，甲方不负违约责任。结算总金额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

4. 乙方须于每季度第一个月 5 日前向甲方报送上季度的结算资料。

5. 付款申请及发票

乙方在满足付款条件后应上报各节点支付申请书（包括已完工并且其补充预算已经审核的工程变更）经甲方审批完成，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时间而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注：发票按项目所在地税务机关要求执行，发票提供方式应符合甲方财务制度要求。）

6. 付款申请单位信息

乙方收取合同价款的账号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为：

账号为：

开户行：

乙方应确保上述账户信息准确有效，并在履约过程中，不得变更上述帐号信息，否则由此造成的延期付款或错误付款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六、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合同总金额的 10%。

2. 乙方须在甲方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后 30 个日历天内，即签订合同书之前，以现金、银行转账或者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二级分支机构及其以上银行出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保函等形式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履约担保须一次性出具，不能分批提供。履约保证期限在服务期结束须前一直保持有效。如未能按时交纳履约保证金的，视作自动放弃中标，甲方有权取消其乙方资格，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重新招标产生的成交差价、招标服务等）。

3. 履约保证金有效期应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不少于 1 年，无发生不予退还的情况下，甲方应在合同结束后的 28 天内将该履约保函退还给乙方。

4. 为提供履约保函或担保所需的附加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 延长履约保证金期限及履约保证金的补足：

①乙方应确保合同履约保证金有效期符合服务期顺延的要求。若乙方未能保证延长担保有效期，甲方可向其索赔担保的全部金额。

②乙方须确保在乙方按照合同要求实施和完成本合同所有义务之前，履约担保一直有效。如果履约保函因有效期届满，致使履约保函自动失效，而乙方尚未按合同要求实施和完成本合同义务的，乙方应在保函有效期满前 3 个月无条件办理保函续保，新保函覆盖至完成合同中止之日。

③当发生违约情形而导致履约保证金被扣罚或因其他原因（如合同价调整），而导致履约保证金余额少于履约保证金的 10%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在 7 个日历天内补足，补足后的履约保证金金额应相当于合同暂定总价的 10%。对于未按时限要求补足的，甲方有权扣罚剩余的全部履约保证金并有权解除合同。补充的履约保证金可采用银行保函或现金形式，若采用银行保函，则补充的履约保函期限应与原履约保函一致。

④乙方未能及时续保或补充履约保证金的，甲方有权处以 5000 元/次的违约金。

七、服务响应时效、时限要求及扣罚标准

1. 甲方对服务内容的响应时效及完成时限有以下要求，乙方在应急服务期内，应按下表中的响应时效和完成时限履行合同，否则视为违约，甲方有权处以 1500 元/次作出扣罚，按季度累计进行扣罚并纳入综合评价。

序号	服务内容	响应时效	要求完成时限
1	管网淤堵疏通	要求 6 小时到达现场	要求 72 小时内完成管网疏通
2	大泵站清淤	要求 6 小时到达现场	要求 72 小时内完成清淤

3	检查井内清掏的垃圾/泥/渣等杂物运置	要求接到甲方通知后 4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	要求 48 小时内完成并转运至甲方指定放置地
4	检查井及雨水口零星维修	要求 30 分钟小时内到达现场	要求 6 小时内修复完成（养护时间另计）
5	应急排涝	要求 1 小时内到达现场	/
6	管道病害检测（CCTV）	要求 6 小时内到达现场	要求 72 小时内完成检测
7	管道封堵	要求 1 小时内到达现场	要求 6 小时内完成封堵
8	零星用工（计日工）	要求 1 小时内到达现场	/

八、整体服务评价

1. 评价管理

按照本次招投标内容以及合同、行业主管部门相关管理标准对乙方进行季度服务项目评价，评价得分将作为双方继续合作（如需）的参考依据之一。

2. 评价方式

本合同服务内容评价采用百分制，以 100 分为基础，减去各项评价扣分，所得分数即为服务包组整体得分，具体的评价内容见详见合同附件 3《应急服务评价评分表》，如服务期内甲方根据管理要求调整评分细则内容，乙方须配合执行。

3. 在应急服务期内，若乙方出现服务团队车辆不到位、响应不及时、整改不及时等情况，甲方有权书面通知解除合同，或根据其累计的不达标表现进行季度评价，2 个季度服务评价得分都低于 60 分的，甲方有权终止该包组（下称“清退包组”）合同，甲方可将清退包组合同剩余的服务内容和服务期限通过抽签方式交由其他包组中标人继续承接，经抽签选定的承接包组，应无条件接受承接内容并与甲方签订新的合同，承接下浮率继续采用清退包组原中标合同的下浮率。甲方也可以另行委托。被终止的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阻拦，若乙方进行阻拦或拒绝配合，甲方将没收乙方全额的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九、作业安全要求

1. 乙方安排上岗的人员身体素质、技术水平、安全意识均应符合要求。项目总负责人、项目主管、专职安全员、特殊工种人员均应具备相应资格，持证上岗。乙方应为提供的作业服务人员购买工伤、意外等保险，施工作业过程中发生任何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相应的经济赔偿。

2. 乙方开展作业尽量选择交通量较少时段进行，并自行办理相关报批报审工作，如有产生相关报批报审及交通协调、道路占用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应在作业过程中做好

合理规范的交通疏导，确保过往行人及车辆的安全，确保安全施工。如在交通流量大的行车道进行维护作业时，应事先取得交通、路政等职能部门许可，并增加相应人员维护现场交通秩序，增加醒目的施工及安全标识牌。

3. 乙方现场作业人员必须按照要求穿戴安全防护用品（安全帽、反光衣、劳保鞋等）特种作业需持有效证件上岗（焊工证、电工证、操作证等），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电焊、气焊作业，乙方施工现场严禁出现电缆破损、电箱残缺、现场不打地线，闸刀开关、漏电开关不全等安全隐患，需设置足够的围蔽措施，警示标志，夜间警示灯并按照有限空间作业审批流程实施。

4. 乙方在服务作业过程中产生的淤泥、垃圾、渣土等，应即时清理，即时运走，不能污染路面。

5. 如乙方同时具备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乙方应按应急服务内容合法合规提供垃圾泥、沙清运以及最终处置，或运输至指定地点的服务。如乙方不具备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允许其向甲方申请按一般固体废物处理处置的内容进行分包，乙方须对其运输分包工作负全部责任，发生事故及经济损失以及所有责任均与甲方无关。

6. 乙方在实施应急服务内容过程中应按市政、城管相关要求进行遮盖运输，避免运输作业对环境或人居造成污染，所发生费用由乙方负责，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相关投诉和不良社会影响，甲方责成乙方限期整改，乙方整改不及时或不到位的，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应急服务资格，并可根据实际请况追究经济责任，相关费用自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7. 乙方必须做好安全保障措施，当维护作业现场井盖开启后，乙方必须确保全程有人在现场监护，并在井盖周围设置明显的防护栏及警示标志，除工作车辆与人员外，应采取措施防止其他车辆、行人进入作业区域。

8. 乙方相关人员作业时应服从现场交通及城市管理人员的指挥，确保交通畅顺，做好现场安全警示标志，确保过往行人及车辆的安全。

9. 乙方在实施本应急各项服务内容过程中，造成的安全事故及第三方人身、财产伤害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及处理解决。

十、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甲方代表：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工作文件往来邮箱：_____

1. 负责提供服务包相关的基础资料、现场障碍资料供乙方参考（乙方需自行复核）。

2. 甲方负责对运维片区内的排水管线及泵站设施进行日常巡查，发现①管道淤堵疏通；②大泵站清淤；③检查井内清掏的垃圾/泥/渣等杂物运置；④检查井及雨水口零星维修；⑤应急排涝；⑥管道病害检测（CCTV）；⑦管道封堵等情况，及时派单至乙方处理。

3. 负责跟进乙方汇报反馈的事项，协助乙方完成其他需要协助的事项。

4. 甲方出具任务单或回复给乙方的联系单、签证单、函件或其他任何书面文件，均以甲方加盖公章的版本作为最终版本和甲方认可的唯一版本，并以此作为双方履约和结算的依据。

5. 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的签字或盖章仅具有签收效果，不代表甲方对所收到成果内容的认可。本合同项下乙方的工作成果的认可均以甲方相关部门另行出具的书面审批为准。

6. 甲方对乙方施工过程进行监督并按季度考核。并有权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要求乙方增加或调整相应的团队、设备及车辆，直至满足服务需求。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乙方代表：

联系方式：

工作文件往来邮箱：

1. 负责接收甲方发出的服务资料并全面复核，切实按本合同执行，履行对本项目的责任。

2. 乙方必须随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及时进行整改。

3. 乙方代表在接到通知 24 小时（特殊情况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内安排人员对接，立即开展现场勘查，同步组织机械、设备、人员进场等。

4. 乙方在满足本合同附件 1：《用户任务需求书》中最低配置服务团队、特种设备及车辆外，应根据甲方服务范围设施的难度和合理增配车辆及设备，提高相关车辆及设备的参数等级，以满足甲方服务要求、数量。若乙方提供的团队、设备及车辆不能满足需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增加或调整相应的团队、设备及车辆。

5. 乙方在服务作业中，如遇重大管道缺陷重问题(如功能性与结构性缺陷)或因自然、人为因素可能影响排水系统正常运行急需进行维修或甲方协调解决的事项，应及时报告，并采取借施防止或减少危害后果，甲方负责后续跟进。

6. 本项目服务期满，乙方须积极配合相关事项的工作交接，不得以任何方式阻碍交接，若因交接影响甲方工作开展，甲方将没收乙方的全额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期满且结算总金额未达合同上限，甲方未确定新的服务单位时，甲方有权书面要求乙方按原合同继续履行合同，乙方不得擅自停止服务直至甲方书面通知乙方退场。乙方在交接期间的服务费用核算及支付

按原合同按实结算，但累计服务结算金额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即合同服务期结算金额和交接期结算金额之和不超过本合同总金额）。

7. 乙方必须按时发放员工工资, 并按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为员工购买社会保险、意外保险和支付加班工资、发放高温费等，日后如出现劳资纠纷，乙方应自行解决。如因乙方引起的劳资纠纷问题或发生维权事件的，甲方有权终止与乙方的服务合同。

8. 乙方派出参加本项目的服务人员，必须经过专业培训，持证上岗。因乙方原因，发生任何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9. 乙方对因履行本合同所获知的甲方信息、资料等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用途。

10.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擅自更换项目总负责人、项目主管及团队人员。乙方擅自更换常驻项目主管，视为乙方违约行为，甲方可对乙方服务综合评价中予以扣分。

11. 乙方提服务过程需提交相应的工作资料：

序号	服务内容	过程资料（包括不限于如下）	备注
1	管网淤堵疏通	1. 管道疏通前后的 CCTV、QV 影像资料； 2. 疏通前后的现场（地面）影像资料； 3. 封堵作业日志； 4. 疏通作业日志； 5. 甲方指定的管道的 CCTV 影像资料； 6. 管道疏通验收确认单。	
2	大泵站清淤	1. 淤泥及垃圾处置流程方案； 2. 运输、中转、处置场地（单位）的环保批复、许可证、资质等资料内容； 3. 淤泥及垃圾处置计量佐证资料、运输联单、交接记录等管理台帐； 4. 运输明细包括运输单位，起运、达到时间、运输量及中转场的装卸车视频等相关影像材料。	
3	检查井内清掏的垃圾/泥/渣等杂物运置	1. 空车重量确认单； 2. 装车后重量确认单； 3. 最终收置确认单。	
4	检查井及雨水口零星维修	1. 维修前后的现场影像资料； 2. 更换检查井框、雨水口框及井筒零星维修记录。	
5	应急排涝	1. 应急排涝方案；	

		2. 车辆、设备台班及零星用工记录； 3. 排涝前后的现场影像资料。	
6	管道病害检测（CCTV）	1. 甲方指定的管道的 CCTV 影像资料。	
7	管道封堵	1. 封堵作业日志。	
8	零星用工（计日工）	1. 零星用工使用签证（签单）。	

注：甲方可能根据管理要求的变化，调整上述佐证资料，中标人须无条件配合。

十一、违约责任

1. 甲方提供本项目的各包组运维的排水管网及辅助设施分布数量均为参考数据，乙方应充分考虑实际服务中管径调整、长度数量及服务频次增减以及管道现状和作业难度的风险。乙方一经中标，须服从甲方的应急服务包内的任务委托，不得对委托路段、范围、管径、长度、频次提出要求。如乙方拒绝接受任务，甲方有权终止本项目合同，甲方可以将本项目剩余服务内容和期限交由其他包组中标人继续承担，也可以另行委托。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阻拦，若乙方进行阻拦或拒绝配合，甲方将没收乙方的全额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2. 乙方不能以任何方式将本项目的服务内容专业转包第三方，或将其承接的全部服务内容肢解后以分包的名义转包给第三方：如有转包/分包，甲方有权提留所有转包/分包项目的款项，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并有权立即终止服务合同及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暂定总价 20% 的违约金，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取得甲方同意分包的服务内容除外。

3. 乙方应按投标承诺提供车辆、设备数量清单为甲方随时服务所需。乙方设备、车辆租赁合同期必须大于本应急服务包合同服务期限，如经甲方查实乙方在本服务合同期内提前解除终止车辆、设备租赁合同且不能提供同等（或优于）原设备、车辆服务的（可提供新的租赁合同或购置发票等作为证明材料，自证可以提供同等服务）的，视为乙方履约能力变化，甲方纳入季度综合评价予以扣分，并且乙方需在甲方限期内整改，如逾期不整改，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服务合同，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4. 乙方履约过程中，经甲方检查发现乙方车辆、机械、设备、人员等不能满足服务要求而影响服务工作开展，若乙方在 10 个工作日仍未按甲方要求整改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服务合同，并可全额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5. 因乙方管理不善拖欠薪资，引起员工到各镇街或区政府部门上访，甲方有权全额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扣押乙方服务费用，并代为支付员工工资，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6. 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服务合同暂定价的万分之二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10 工作日以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没收乙方全额的履约保证金。

7. 甲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且无正当理由自应付日期起拖延付款逾期 90 日时，甲方须向乙方支付自应付日期起滞纳金，标准为每日按违约总额的万分之二累计。

8. 乙方在实施应急服务内容过程中应按市政、城管相关要求进行遮盖运输，避免运输作业对环境或人居造成污染，所发生费用由乙方负责，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相关投诉和不良社会影响，甲方责成乙方限期整改，乙方整改不及时或不到位的，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应急服务资格，并可根据实际请况追究经济责任，相关费用自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9. 乙方应无条件配合在合同期内按甲方要求配置人力、车辆，因乙方不配合造成应急服务内容不达标，可视为乙方违约行为，甲方可对乙方服务综合评价中予以扣分。每次不配合甲方要求配置人力、车辆的，甲方有权处以 1000 元/人(车)/次的违约金。

10. 乙方在服务作业中，如遇重大管道缺陷问题(如功能性与结构性缺陷)或因自然、人为因素可能影响排水系统正常运行急需进行维修或甲方协调解决的事项，未及时报告，或未采取借施防止或减少危害后果的。甲方可对乙方服务综合评价中予以扣分，并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11. 如发现隐患未及时申报造成更大事故发生，甲方可对乙方服务综合评价中予以扣分。

12. 由于乙方履约服务过程中发生违约行为，甲方有权终止乙方对应包组（下称“清退包组”）的合同签订或在合同期内终止合同，甲方可将清退包组合同剩余的服务内容和服务期限通过抽签方式交由其他包组中标人继续承接，经抽签选定的承接包组，应无条件接受承接内容并与甲方签订新的服务合同，承接下浮率继续采用清退包组原中标合同的下浮率。甲方也可以另行委托。

13.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二、争议的解决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必须向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3. 守约方因维权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财产保全费、调查取证费、鉴定评估费用、公证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十三、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48 小时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四、税费及其他行政费用

1. 本合同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承担。
2. 乙方依照税务规章优先在合同履约地开具发票及纳税，咨询：0757-12366。

十五、其他

1. 乙方不得将未取得甲方同意的服务内容转包给第三人，或将其承接的全部服务内容肢解后以分包的名义转包给第三人。

2. 本协议书所有附件、相关批准文件均为协议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包括但不限于：

- (1) 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
- (2) 中标（成交）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包括补充、修改、澄清文件、答疑纪要等）
- (4) 投标文件
- (5) 其他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会议纪要，往来信函）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十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七、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

合同附件 1：《用户任务需求书》

合同附件 2：《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合同附件 3：《应急服务评价评分表》

合同附件 4：保密协议

合同附件 5：投标函

（以下无正文）

(以下为盖章页)

甲方：广东顺控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乙方：（公章）
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用户任务需求书

一、项目背景

广东顺控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下称甲方）经整理现有专业服务工作内容缺口，拟将日常运维较常发现但不能提前预计的安全隐患问题内容：①管网淤堵疏通，②大泵站清淤，③检查井内清掏的垃圾、泥、渣等杂物运置，④检查井及雨水口零星维修，⑤应急排涝，⑥管道病害检测（CCTV），⑦管道封堵，⑧零星用工（计日工），作为应急工作（下称应急服务包），服务内容详见本任务书第三项，按照每两个镇街划分服务区域分别选定服务单位，相关内容的实施由甲方各片区运维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派单。

服务分包范围划分如下：

服务包组	运维范围
包组 1（东北片区）	陈村镇、北滘镇
包组 2（东片区）	伦教街道、大良街道
包组 3（西北片区）	龙江镇、乐从镇
包组 4（中片区）	勒流街道、容桂街道
包组 5（西南片区）	均安镇、杏坛镇

二、服务包招标主要内容

（一）项目服务内容详见本任务书第三点，应急服务范围详见本任务书第四点。

（二）应急服务包的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同时根据以下情况甲方可提前终止应急包服务①到达合同服务期限；②达到合同服务金额；③应急服务单位存在严重违约情况；④甲方按行业主管部门要求调整业务。

（三）各包组应急服务包拟发包的最高限价为：500 万元/年。最终按甲方审核并确认的工作量以及中标单价进行结算。

（四）应急服务单位提供服务团队的基础配置要求：按照本项目的服务要求和质量标准，合理配置服务团队，其中常驻人员的社保应与服务单位单位信息一致，劳务人员可根据工作需要人员进行调配。服务团队组成不得低于以下标准：

人员类型	岗位	要求人数	人员基本资质要求	工作职能
根据工作需要到场	项目总负责人	1名	市政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环境保护工程或给排水工程专业中级工程师（或以上），具有安全B证（或以上）	统筹全片区管理协调工作，负责对接甲方运维中心； 可为非常驻人员，如有重大会议等，需按招标人要求随叫随到。
常驻	项目主管	2名	市政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环境保护工程或给排水工程专业初级工程师（或以上），具有安全C证（或以上）	负责管理镇街的应急服务工作。
常驻	零星维修人员	不少于6名	身体健康，无特别要求	负责检查井及雨水口的零星维修工作。
常驻	检测人员	不少于4名	有限空间作业证	负责排水管道功能状况内窥检测工作。
常驻	专职安全员	不少于2名	持有安全C证（或以上）且安全生产管理专职工作经验不少于三年	负责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常驻	资料员	不少于1名	身体健康，无特别要求	负责台账建立、资料收集、整理、计量支付、对接工作。
根据工作需要调配	应急排涝人员	不少于6名	身体健康，无特别要求	负责应急排涝值班。

注：应急服务单位应提供不少于上述基本要求人数的服务团队。

（五）应急服务单位提供配套应急特种设备、服务车辆的基础配置不得低于以下标准：

（需提供采购发票及合同，如为租赁车辆或设备则租赁合同期须大于本应急服务包合同服务期）

设备名称	数量	其它说明
高压清洗车	至少1辆	（1）具体车辆及设备数量以最终应急服务单位投标文件为准。 （2）应急服务单位在满足上述最低应急特种设备及车辆外，应根据甲方服务范围设施的难度和数量，合理增配车辆及设备，及提高相关车辆及设备的参数
日常清疏车（吸清一体）	至少1辆	
小、中型吸污车	至少1辆	
大型吸污车	至少1辆	
运输作业车	至少1辆	

CCTV 管道检测仪	至少 4 台	等级，以满足甲方服务要求。
QV 管道潜望镜	至少 4 台	
管道声纳设备	至少 4 台	
发电设备	至少 4 台	
应急排涝车或多功能抽排车	流量 600m ³ /h-1000m ³ /h, 至少 2 台	
排涝泵及配套运输车辆	至少 4 套排涝泵	

注：上述所列车辆、设备为完成本服务作业最低配置要求。

三、项目服务内容

应急服务包是指甲方运维排水管网及配套设施基础服务中的：①管网淤堵疏通服务，②大泵站清淤服务，③检查井内清掏的垃圾/泥/渣等杂物运置服务，④检查井及雨水口零星维修服务，⑤应急排涝服务，⑥管道病害检测（CCTV）服务，⑦管道封堵服务，⑧零星用工（计日工）服务。主要内容概述如下：

（一）管网淤堵疏通服务

1. 甲方以任务单派发形式委托应急服务单位对服务区域内的排水管网设施出现的淤堵情况进行清除。应急服务单位可采取人工、机械等方式对管道内淤积的泥渣、垃圾、树根等杂物进行疏通至畅通达标为止，当管道淤堵清除需要断水作业时，应急服务单位应根据实际情况对服务区域内管道进行封堵（包括但不限于气囊或砌筑砖墙封堵），并做好临时导水措施，保证该区域排水正常运行。在开展疏通工作中，应做好有害气体监测，施工旁站等安全保障措施，并实时做好拍照视频记录，及时填写疏通作业日志。

2. 应急服务单位应对疏通服务中产生的泥渣、垃圾、树根等全部杂物等进行合法合规外运和最终处置，并需出具相应的联单（包括但不限于运输、中转、收纳联单）。甲方不提供中转、暂存场地以及终端处置场地。

3. 应急服务单位完成疏通后，应对管网进行功能状况内窥检测，应急服务单位根据现场的具体情况和检测设备的适应性选择管道检测方法。检测手段优先考虑 CCTV 检测，不满足 CCTV 检测条件的，经甲方同意后，可采用 QV、声纳检查手段进行检测，当一种检测方法不能全面反映管道状况时，应采用多种方法联合检测。检测长度不少于疏通管道长度的 10%，实际检测范围由甲方根据现场具体情况指定。完成疏通任务后，应急服务单位应报甲方进行验收，并提供疏通影像记录和作业日志，验收合格由双方签署确定《管道疏通验收确认单》，

作为计量结算依据。

上述服务内容完成后，对应不同管径分类的单价，按实结算管道清疏量。

（二）大泵站清淤服务

甲方以任务单派发形式委托应急服务单位对甲方运维的大型泵站（对应顺德区住建局运维核价分类，按泵站/座/年，单独收取运维费的泵站，下同）进行清淤作业，主要工作内容有：

1. 对甲方运维的大型泵站前后管道进行封堵，采用导排水措施，保障泵站输送污水功能不受影响。

2. 对甲方运维的大型泵站，进行有限空间作业，包括但不限于工作：有害气体监测、作业空间排水、泵井内浮面垃圾清除、15米以内的深井（潜水员）作业等。

3. 应急服务单位先将泵井污水抽空同时清除浮面杂物垃圾等一般固体废弃物后，开始抽取泵井内的淤泥、沉沙等，并合法合规将其进行转运和最终处置。甲方不提供中转、暂存场所以及终端处置场地。甲方按泵井内淤泥、沉沙（泵井污水抽空后）的实测容积（泵井清淤前后的高差）予以结算。应急服务单位合法合规最终处置后需出具相应的联单（包括但不限于运输、中转、收纳联单）。

（三）检查井内清掏的垃圾/泥/渣等杂物运置服务

1. 应急服务单位合法合规的对甲方运维时在检查井内清掏并集中存放的垃圾、泥、渣等一般固体废物运置。

2. 垃圾运置量按甲方集中存放并转运的重量结算，需出具相应的联单（包括但不限于地磅单、运输、中转、收纳联单）。

3. 如根据行业主管部门要求，调整该项服务的处置方式，甲方有权调整处置方式，服务单位需按新的处置方式提供相应的佐证资料。

（四）检查井及雨水口零星维修服务

甲方以任务单派发形式委托应急服务单位负责对服务区域内各类检查井、雨水口损坏、下沉、翘动或被盗进行零星修补，包括但不限于零星井砌筑、勾缝、安装或整套更换（检查井盖、雨水篦子、井圈由甲方提供），检查井、雨水口周边道路（环境）修复后不得低于修复前的道路（环境）的建设标准。维修后对应不同分类的单价，按实结算。

（五）应急排涝服务

应急服务单位配合、协助甲方关于内涝积水、防洪排涝工作安排。包括成立应急响应队

伍，并根据服务区域的易涝点布防制订内涝防控应急预案；在防内涝应急响应启动时，应急服务单位必须按照甲方发布的布防调度指令，并按照布防预案工作要求，组织防涝抢险队前往易涝点布防，并视情况开展应急抢险工作，服务撤场后按每 24 小时为一宗（次）结算（不限同一地点，不限同一事项，参与服务车型、人数在满足投标基本车辆条件的标准上以配合现场实际需求完成任务为准）。

（六）管道病害检测（CCTV）服务

甲方以任务单派发形式委托应急服务单位对排水管道功能状况内窥检测：检查管渠沉积、结垢、障碍物、树根、积水、封堵、浮渣等，应急服务单位根据现场的具体情况和检测设备的适应性选择管道检测方法。检测手段优先考虑 CCTV 检测，不满足 CCTV 检测条件的，经甲方同意后，可采用 QV、声纳检查手段进行检测，当一种检测方法不能全面反映管道状况时，应采用多种方法联合检测。

当管道检测需要断水作业时，应急服务单位应根据实际情况采用气囊或砌筑砖墙对管渠进行封堵（连续管段检测长度 ≥ 500 米时，检测服务涉及的其他内容不再另行计费，包括但不限于封堵等），并做好临时导水措施，有害气体监测、施工旁站等安全保障措施，保证该区域排水正常运行，以及安全施工作业。

（七）管道封堵服务

甲方以任务单派发形式委托应急服务单位对排水管道进行封堵服务，具体应根据国家或行业规范要求以及实际情况明确封堵方式，对应不同封堵方式（气囊或砌筑砖墙）采用相应单价按实结算。

应急服务单位按甲方派单要求对管渠进行封堵，并做好临时导水措施，以及有害气体监测、施工旁站等安全保障措施，保证该区域排水正常运行，以及安全施工作业。

（八）零星用工（计日工）服务

应急服务单位根据甲方要求，调配临时服务人员，从事以上 1 至 7 项以外的其他服务内容。要求零星服务人员熟练掌握泥水修补、市政管道施工、土建砌筑、现场抽排导排设备操作等施工技能，及丰富的户外作业经验。该服务以甲方根据派单内容签证确认用工量，按实结算。

四、应急服务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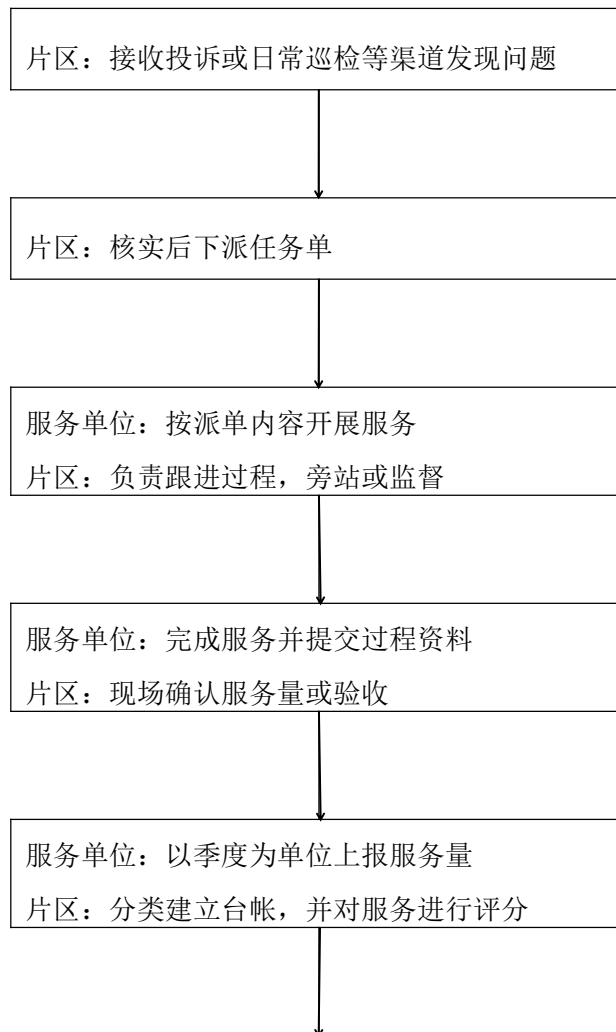
各镇街运维的排水管网及辅助设施分布如下表（阶段性统计数据，仅供参考）：

服务包组	运维范围	管线合计（米）	检查井数量（个）	雨水篦子数量（个）	大型泵站数量（个）
包组 1（东北片区）	陈村镇、北滘镇	948220.35	23706	94824	4
包组 2（东片区）	伦教街道、大良街道	1314075.32	32852	131408	12
包组 3（西北片区）	龙江镇、乐从镇	783183.75	19580	78320	3
包组 4（中片区）	勒流街道、容桂街道	1119685.69	27993	111972	3
包组 5（西南片区）	均安镇、杏坛镇	639093.34	15978	63912	5

本次委托的服务内容均为应急服务。因天气因素的不确定性及人为因素对管网影响，紧急情况发生与否存在极大不可预计性，本应急包内的相关工作均由甲方按实际需求进行派单，最终按中标单价以及甲方审核并确认的工作量结算。

五、本应急服务包管理基本流程（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甲方可灵活调整）

（一）简要流程图



甲方：按上报服务量及评分，结算服务量

(二) 各项服务须提交过程资料汇总如下

序号	服务内容	过程资料（包括不限于如下）	备注
1	管网淤堵疏通	1. 管道疏通前后的 CCTV、QV 影像资料； 2. 疏通前后的现场（地面）影像资料； 3. 封堵作业日志 4. 疏通作业日志； 5. 甲方指定的管道的 CCTV 影像资料； 6. 管道疏通验收确认单。	
2	大泵站清淤	1. 淤泥及垃圾处置流程方案； 2. 运输、中转、处置场地（单位）的环保批复、许可证、资质等资料内容； 3. 淤泥及垃圾处置计量佐证资料、运输联单、交接记录等管理台帐； 4. 运输明细包括运输单位，起运、达到时间、运输量及中转场的装卸车视频等相关影像材料。	
3	检查井内清掏的垃圾/泥/渣等杂物运置	1. 空车重量确认单； 2. 装车后重量确认单； 3. 最终收置确认单。	
4	检查井及雨水口零星维修	1. 维修前后的现场影像资料； 2. 更换检查井框、雨水口框及井筒零星维修记录。	
5	应急排涝	1. 应急排涝方案； 2. 车辆、设备台班及零星用工记录； 3. 排涝前后的现场影像资料。	
6	管道病害检测（CCTV）	1. 甲方指定的管道的 CCTV 影像资料。	
7	管道封堵	1. 封堵作业日志。	
8	零星用工（计日工）	1. 零星用工使用签证（签单）。	

注：甲方可能根据管理要求的变化，调整上述佐证资料。

合同附件 2：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 (元)	中标固定 下浮率
1	040501001001	管道淤堵 疏通	1. 名称：管道疏通 2. 规格管径 600mm 内 3. 淤泥含量：综合考虑 4. 完成本项所有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启闭井盖、强制通风、有毒气体监测。清洗清洗井环井壁上的杂物垃圾、清除管内井内的积泥、人工配合清除垃圾并堆放在场内指定地点，淤泥最终处置等。CCTV 检测长度不小于疏通长度的 10%（具体参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且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m	1.000	15.53	最终结算 单价依据 中标固定 下浮率确 定
2	040501001002	管道淤堵 疏通	1. 名称：管道疏通 2. 规格 管径 $600 \leq \Phi < 1000$ mm 3. 淤泥含量：综合考虑 4. 完成本项所有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启闭井盖、强制通风、有毒气体监测。清洗清洗井环井壁上的杂物垃圾、清除管内井内的积泥、人工配合清除垃圾并堆放在场内指定地点，淤泥最终处置等。CCTV 检测长度不小于疏通长度的 10%（具体参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且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m	1.000	27.46	
3	040501001003	管道淤堵 疏通	1. 名称：管道疏通 2. 规格管径 $1000 \leq \Phi < 1500$ mm 3. 含泥量：综合考虑 4. 完成本项所有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启闭井盖、强制通风、有毒气体检测。清洗清洗井环井壁上的杂物垃圾、清除管内井内的积泥、人工配合清除垃圾并堆放在场内指定地点，淤泥最终处置等。CCTV 检测清淤结果、清洗保养机具、清理现场等，工程量不小于疏通量的 10%（具体以派单为准）。	m	1.000	44.07	
4	040501001004	管道淤堵 疏通	1. 名称：管道疏通 2. 规格 管径 $\Phi \geq 1500$ 3. 淤泥含量：综合考虑 4. 完成本项所有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启闭井盖、强制通风、有毒气体监测。清洗清洗井环井壁上的杂物垃圾、清除	m	1.000	93.45	

			管内井内的积泥、人工配合清除垃圾并堆放在场内指定地点，淤泥最终处置等。CCTV 检测长度不小于清疏长度的 10%（具体参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且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5	040101005001	大泵站清淤	1. 大泵站清淤 2. 淤泥外运及淤泥处置，运距综合考虑 3. 进行有限空间作业，包括但不限于工作：有害气体监测、作业空间排水、泵井内浮面垃圾清除、15 米以内的深井（潜水员）作业等。（具体参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且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m ³	1.000	550.00	最终结算单价依据中标固定下浮率确定
6	040101005002	检查井内清掏的垃圾、泥、渣运置	1. 运维过程产生的垃圾、泥、渣等杂物运置 2. 顺德区内指定地点，运输距离综合考虑（具体参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	吨	1.000	63.80	
7	补充 1001001	管道病害监测（CCTV）	1. CCTV 检测 2. 包括但不限于：检测设备下井，管道检测、影像判读、清理设备、交通围蔽等安全文明措施。（如检测长度≥500 米时，检测服务涉及的其他内容不再另行计费，包括但不限于封堵等）。 3. 管径综合考虑（具体参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且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m	1.000	18.49	
8	040504009001	检查井零星维修	1. 检查井零星维修 2. 井盖由甲方提供 3. 各类检查井零星修补，包括但不限于零星井筒井身砌筑，勾缝，现场清理等，井盖规格等综合考虑。 4. 混凝土等级强度 C25 混凝土 5. 检查井周边道路修复后的标准不低于修复前的道路标准。 （具体参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且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座	1.000	363.61	
9	040402010003	管道封堵	1. 封堵方式：气囊封堵。 气囊管堵安装拆除，包括但不限于：启闭井盖、强制通风、有毒气体检测，清理管口淤泥、塞管塞、管塞重启，管塞放弃、下井拆除管塞、清理场	只	1.000	1440.42	

			地等，完成本项工作所有内容。（具体参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且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10	040402010002	管道封堵	1.封堵方式：砌筑封堵 2.包括但不限于起闭井盖，强制通风，有害气体检测，清理封堵部位杂物、调制拌和砂浆、砌筑材料运至井下、砌筑封堵墙体、安装导流管和阀门等所有工序，场地清理等，具体任务以甲方派单为准。（具体参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且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M ²	1.000	329.89
11	040402010003	雨水口零星维修	1.雨水口零星维修 2.雨水篦子及圈口甲方提供的标准不低于修复前的道路标准。材料、机具等综合考虑（具体参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且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座	1.000	179.94
12	040402010002	应急排涝	1. 24小时内不限同一地点，不限同一事项在满足招标要求基础上，根据甲方要求（含操作员，运输费，水带及其他辅助措施）调配。（具体参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且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宗	1.000	1000.00
13		零星用工	1.零星用工（计日工） 2.要有熟练掌握泥水修补，市政管道施工，土建砌筑，现场抽排导排设备操作等施工技能及丰富的户外作业经验。	工日	1.000	280.00

合同附件 3：《应急服务评分表》

应急服务评分表																					
评价	项目	评分对象	质量标准	评价偏差情况										检查办法	扣分标准	总分	扣分	得分	扣分地点或原因		
				单位	1	2	3	4	5	6	7	8	9							10	
综合评价	资料	季度上报资料	资料和数据及时、规范上报													-	各类影像资料，作业日志，计量资料、运输联单等台帐，管道淤堵疏通、零星维修记录、排涝宗次、零星用工记录等未及时上报或上报不规范不准确，扣 0.5 分	5			
	问题整改	季度检查要求整改的问题	按要求整改													-	对季度通报问题未作整改也未书面说明情况的，视问题严重或危急程度，扣 0.5 分	10			
现场管理	管道淤堵疏通、检查井及雨水	响应时效	1. 淤堵清除：甲方派单（电话或微信通知后），乙方 6 小时内进场，72 小时内完成	宗												计时	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响应进场，计为违约逾期，每次扣 0.5 分	5			

口 星 维 修	疏通																		
	2. 检查井及雨水口维修：甲方派单后，乙方1小时达到现场，6小时内维修完成（养护时间另计）																		
	施工进度	与甲方确定的维修方案后，乙方同步组织机械、设备、人员进场，并按约定时间完工	宗										计时	1. 未按约定维修方案自行维修的，每次扣1分 2. 未准时完工的，延期每次扣1分	10				
	质量控制	1. 管道疏通后流水畅通 2. 检查井、雨水口维修效果 3. 施工质量	宗										QV、CCTV、尺量	1. 疏通后管道内积泥不得超过管内径或管渠净高度的1/5, 否则每次扣1分 2. 井盖和井框之间是否存在突出、凹陷，是否存在	10				

泥 / 渣 等 杂 物 运 置	文明 施工	1. 施工完成后 做好现场清理 2. 污泥转运期 间必须封闭储 存, 不撒漏、 不外泄	宗										目测	1. 没有做好现场清理, 每 次扣 0.5 分 2. 转运期间接到投诉, 每 次扣 1 分	10				
	响应 时效	乙方收到调度 指令 1 小时内 响应, 并启动 应急预案	宗										计时	不能及时启动预案, 每次 扣 0.5 分	5				
	应 急 排涝	质量 控制	参与排涝的车 辆、设备、人 员满足现场要 求	宗										-	车辆、设备、人员不满足 要求, 甲方合理要求增加 或调整, 如不能增加或调 整, 每次扣 1 分	10			
		安全 管理	1. 执行各类安 全生产规范 2. 设置足够的 围蔽措施, 警 示标志, 夜间 警示灯等	宗										目测	1. 维护人员未穿戴安全防 护用品(安全帽、反光衣、 劳保鞋等), 每次扣 0.5 分 2. 未设置足够的围蔽措 施, 每次扣 1 分	10			
管 道 病 害 检 测 (CCT V) 、 管 道	响应 时效	1. 管道病害检 测, 甲方派单 (电话或微信 通知后), 乙 方 6 小时内进 场, 72 小时内	宗										计时	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响应进 场, 计为违约逾期, 每次 扣 0.5 分	5				

封堵		完成检测 2. 管道封堵， 甲方派单（电话或微信通知后），乙方1小时内进场，6小时内完成检测																	
	质量控制	1. 管道病害检测：提供清晰的影像资料 2. 管道封堵：达到封堵要求	宗										目测	1. 提供的管道检测影像资料无法确认病害情况，每次扣0.5分 2. 管道封堵无法满足要求，或无法满足下一阶段的任务要求，每次扣1分	10				
	安全管理	1. 执行各类安全生产规范 2. 设置足够的围蔽措施，警示标志，夜间警示灯等	宗										目测	1. 维护人员未穿戴安全防护用品(安全帽、反光衣、劳保鞋等)，每次扣0.5分 2. 未设置足够的围蔽措施，每次扣1分	10				
服务总评：															综合得分：				
甲方（评价单位）：广东顺控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服务单位）：																

评分人：																服务单位负责人签名及确认：	
																无异议	有异议

说明：本评价表对各服务内容的响应时效、完成时限评价标准依据用户任务需求书约定内容。

保密协议

甲方（信息披露方）：

乙方（信息接受方）：

鉴于：

- 1、甲、乙方有意进行商业及技术合作，乙方为甲方及其关联公司提供咨询、设计等技术服务；
- 2、乙方同意对在服务过程中从甲方处知悉的商业、技术信息保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乙方对甲方提供技术服务事宜，达成以下协议，以资遵守。

第一条 保密范围

1、保密信息

本协议中保密信息是指乙方在技术服务过程中知悉的甲方及其关联公司的商业、技术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 （1）水质水量数据、地形图、规划资料等设计输入文件；
- （2）项目建议书、方案、可研、环评等技术文件；
- （3）政府批复、会议纪要、照片及视频等相关文件；
- （4）管理方法、内部业务规程、运行成本及员工信息等运营信息；
- （5）费用预算、利润、财务数据等财务资料。
- （6）专有技术、研究成果、程设计、产品设计图纸等技术信息。

2、保密信息例外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保密信息例外，乙方不承担保密义务：

- （1）根据政府、司法机构或监管机构要求、命令所披露的信息。
- （2）该等信息于甲方披露之前已由乙方合法持有。
- （3）甲方书面同意其公开。
- （4）已公开发表，已向公众披露。

第二条 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 1、乙方应主动采取加密措施对第一条所述及保密信息进行保护，防止不承担同等保密义务的任何第三方知悉及使用。
- 2、乙方保证在其持有甲方披露的保密信息资料时，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保密文件失窃或丢失。

3、乙方保证未经甲方的书面授权，不得在任何时候以任何方式将保密信息透露给除下述第4款约定的其他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保密信息的原件、复印件，对该资料做出的概括性的分析、判断、报告、意见，以及发表公开文章等。由于项目进行过程中，需要向有关部门（如评市机构、审图机构、规划、土地、环保、水务、卫生、电力、交港、交通、消防、绿化、民防等）提供的成果及树料子包括书面材料或电子版本）除外。

4、乙方只能向下列人员或机构披露所接受的保密信息，下列人员及机构应签署相应的保密协议：

（1）乙方及其关联公司为甲方相关项目服务而有必要知道该信息的雇员。

（2）甲方书面同意情况下的第三人。

5、乙方为甲方提供技术服务的项目，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其作为投标业绩。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向乙方披露的保密信息及知识产权全部归属于甲方。

2、本协议并不授予乙方任何使用许可权。

3、甲方应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或误导。

第四条 保密期限

乙方应在双方合作期间及合作完成或终止后五年内严格履行保密义务。

第五条 返还资料

在合作终止之日起30日内，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归还相应的保密信息及资料。

第六条 违约责任

协议一方若违反本协议约定，将承担违约行为导致的法律责任，并赔偿由于此种违约行为给另一方造成的直接损失。

第七条 争议解决

1、本协议条款及解释适用中国大陆的法律。

2、本协议条款或履行时若有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直接向甲方所在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 本协议自签定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 5：投标函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节 资信标（含资格审查资料）格式

管网（及排水设施）运维应急服务采购项目

包组：

资信标

（含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资格审查强制性条件资料（企业）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如有）
- 四、其他资信材料
- 附表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附表二 拟派驻本项目的项目总负责人/项目主管简历
- 附表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及获奖情况表
- 附表四 拟派项目管理团队情况表（如有）
- 附表五 企业信誉（信用）状况声明
- 附表六 声明函
- 附表七 资格信用承诺函
- 附表八 其他材料

资信标评分索引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共 分)	自评分 (仅供参考)	资料所在 页码范围 (必填项)
1				见投标文件 第 () 页
2				见投标文件 第 () 页
3				见投标文件 第 () 页
4				见投标文件 第 () 页
5				见投标文件 第 () 页
.....				见投标文件 第 () 页

一、资格审查强制性条件资料（企业）

项目	招标要求	投标人达到程度的简述(由投标人填写)
营业执照	具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处于有效期。	
资质等级	具有承接本项目所需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注：资质证书有效期延续按《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司局函市〔2023〕116号）的文件规定执行。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资格信用承诺函》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资格信用承诺函》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资格信用承诺函》	
企业信誉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类似项目业绩	投标人在近3年内（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往前顺推），完成过至少1项400万（或以上）镇街（县）级或以上的排水管网运维管理业绩。相关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含服务范围、项	

	目负责人信息等), 如前述证明材料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 还须提供该项业绩的业主证明并须附有业主方的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授权代理人	须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有效授权文件及身份证复印件。	

注: 1. 投标人须填写《投标人基本情况表》等附表, 并根据各附表的内容后附①企业营业执照副本、②企业资质证书副本、③企业基本账户的银行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等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以纸质投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为准。

3. 提供的复印件资料必须清晰、明辨, 否则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4. 诚信档案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5. 投标人如不满足上述强制性条件中的任何一条, 将被认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可使用工商局印制的格式)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联系电话(手机):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单位名称) 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_____ (盖公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联系电话有效, 以保证能及时通知投标人, 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 开标评标会议期间, 评标委员会如果认为有必要,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时,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在 1 小时内按照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 否则, 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3. 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后必须附上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4. 如使用工商局印制的格式, 亦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联系电话。

三、授权委托书（如有）

（可使用工商局印制的格式）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有关_____（项目名称）（包组：_____）招标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代理人身份证的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联系电话有效，以保证能及时通知投标人，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 开标评标会议期间，评标委员会如果认为有必要，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在1小时内按照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否则，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3. 本授权委托书后必须附上获授权代理人的身份证的复印件。

4. 如使用工商局印制的格式，亦必须提供委托代理人的联系电话。

四、资格审查其他材料

附表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备注						

注：1. 本表后须附①企业营业执照副本、②企业资质证书副本、③企业基本账户的银行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等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以纸质投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为准。

3. 提供的复印件资料必须清晰、明辨，否则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附表二 拟派驻本工程的项目总负责人/项目主管简历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执业或 职业资格		拟在本合同 任职	
专 业					
主要工作经历（何时在哪些项目中任何职务）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备注	
备注（有何其他特殊才能，受过哪些奖励等）					

注：

1. 表后须附上述人员相关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文件（包括身份证、毕业证书、职称证（如有要求）、执业证书（如有要求）、社保证明等）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表后须附由当地社保管理相关部门出具的所填相关人员在投标人本单位购买的近 3 个月（扣除招标公告发布当月往前顺推 3 个月）的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以纸质投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为准。
4. 提供的复印件资料必须清晰、明辨，否则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附表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及获奖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服务期	
承担的工作	
项目描述	
备注	

注：1. 附业绩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具体材料要求见招标公告或评标定标办法要求的证明材料）。如前述证明材料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还须提供该项业绩的能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业主证明。

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以纸质投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为准。
3. 提供的复印件资料必须清晰、明辨，否则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附表五 企业信誉（信用）状况声明

致：_____（招标人）_____

经慎重、认真核查，本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 一、本单位近三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上溯）没有发生骗取中标、被取消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及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的情况。
- 二、本单位目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 三、本单位未被佛山市中级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 四、本单位未被佛山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列入失信名单。
- 五、本单位及拟派人员未被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列入黑名单。
- 六、本单位不属于根据《佛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等 10 部门关于深化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制度改革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佛政数〔2022〕14 号），依法依规被严格限制其在我市范围内参与招标投标活动，尚处于限制期内的投标人。

本单位不会向招标人、评标委员会故意隐瞒上述情况的相关信息。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须提交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表六 声明函

致：广东顺控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我方在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组：_____）招标活动中，根据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在此郑重承诺：经检查，我方没有与其他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有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况，我方单位负责人没有与其他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况。

若我方在项目评标、公示、授标、合同履行期间，招标人或投标人或其他单位查证我方在项目招投标期间存在上述情况的，则视为我方提供虚假承诺资料，我方投标无效；在此情况下，我方按照国家和佛山市对招标提供虚假材料的情况的处罚措施，并赔偿招标人在本项目中的全部损失。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须提交原件并加盖各自公章。

附表八 其他证明材料

注：此处提交评标办法（评定分离办法）要求的材料，以及招标文件规定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第二节 经济标格式

管网（及排水设施）运维应急服务采购项目

包组：

经济标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诚信投标承诺书
- 二、投标函、投标函附录
 - (一) 投标函
 - (二) 投标函附录
- 三、投标保证金
- 四、履约承诺书
- 五、其他材料

一、诚信投标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

本人以法定代表人的身份代表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本单位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包组：_____）的投标。

二、本单位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没有伪（变）造或虚假成份。

三、本单位近三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上溯）没有发生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问题以及贿赂等违法违规行为。

四、自觉维护招投标市场秩序，不以他人名义投标，不出借、转让、买卖、伪造企业或从业人员的资质证书、证照、业绩、获奖表彰等相关资信证明文件和印章，也不允许其他企业或个人以本单位名义投标。

五、依法公平竞争，不组织、不参与围标串标，不采取虚假或恶意投诉等不正当手段损害、侵犯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的正当权益。

六、保证参加投标的项目负责人没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职务或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职务，但中标后且在合同签订前及时撤离。

以上内容本人已仔细阅读，本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内容，愿意接受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的处理（处罚）。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投标函、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 (包组：_____)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投标下浮率_____% (大写：)，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期限内，按合同约定及招标文件等有关规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保证工程质量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相关要求。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服务酬金的确定和支付办法。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____天) 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_____ (小写：¥_____元)。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提交成果文件。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_____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内容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总负责人	---	姓名: _____	
2	项目主管	---	1.姓名: 2.姓名:	
3	投标范围	---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内容。	
4	服务期限	---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约定的服务期限。	
5	质量要求	---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内容。	
6	投标有效期	---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规定	
7	投标保证金	---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规定	
8	权利义务	---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内容。	
9	技术标准和要求	---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内容。	
10	合同条款的其他内容	---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内容。	

备注：投标人在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基础上，可做出其他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此类承诺可在本表中予以补充填写，本备注栏的内容可以删除以节省篇幅。

投 标 人：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投标保证金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鉴于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投标人”）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包组：_____）____招标项目的投标，我单位已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了投标保证金共计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我方承诺：

1、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各项规定，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保证不“挂靠”、不“围标”、不串标、不提供虚假资料、履行中标承诺、填报的人员设备按时进场，如有违背，愿无条件接受贵方扣罚投标保证金；

2、我方愿意遵守招标文件中关于投标人须知部分所列明的各项规定，如出现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3 项所列情形之一的，愿无条件接受贵方扣罚投标保证金。

3、我方提交及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开户银行（企业基本账户）及账号如下（如有）：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4、投标保函邮寄地址（如有）：

邮寄地址：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以现金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附投标保证金银行付款凭证的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以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附纸质投标保函（保单）的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 1

投标保函

(纸质)

编号:

申请人:

地址:

受益人:

地址:

开立人:

地址:

致: (受益人名称)

我方(即“开立人”)已获得通知,本保函申请人(即“投标人”)已响应贵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 (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发出的招标文件,并已向招标人(即“受益人”)提交了投标文件(即“基础交易”)。

一、我方理解根据招标条件,投标人必须提交一份投标保函(以下简称“本保函”),以担保投标人诚信履行其在上述基础交易中承担的投标人义务。鉴此,应申请人要求,我方在此同意向贵方出具此投标保函,本保函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二、我方在投标人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保证责任:

- (1) 投标人在开标后和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撤销投标的;
- (2) 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后,不能或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与贵方签订合同;
- (3) 投标人在与贵方签订合同后,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履约担保;
- (4) 投标人违反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本保函为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本保函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后的____日。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本保函有效期相应顺延,最迟不超过年____月____日。

四、我方承诺,在收到受益人发来的书面付款通知后的____日内无条件支付,前述书面付款通知即为付款要求之单据,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 (1) 付款通知到达的日期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
- (2) 载明要求支付的金额;

(3) 载明申请人违反招标文件规定的义务内容和具体条款；

(4) 声明不存在招标文件规定或我国法律规定免除申请人或我方支付责任的情形；

(5) 书面付款通知应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的地址是：_____。

受益人发出的书面付款通知应由其为鉴明受益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五、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贵方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我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六、本保函项下的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不影响本保函的独立有效。

七、受益人应在本保函到期后的七日内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方注销，但是不论受益人是否按此要求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方，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在保函有效期到期后自动消灭。

八、本保函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争议裁判管辖地为受益人所在地。

九、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开 立 人：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签名）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 2

投标保证保险保单

(纸质)

编号:

投保人:

地址:

被保险人:

地址:

承保机构:

地址:

致: (受益人名称)

我方(即“开立人”)已获得通知,本保函申请人(即“投标人”)已响应贵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_____ (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发出的招标文件,并已向招标人(即“受益人”)提交了投标文件(即“基础交易”)。

一、我方理解根据招标条件,投标人必须提交一份投标保函(以下简称“本保函”),以担保投标人诚信履行其在上述基础交易中承担的投标人义务。鉴此,应申请人要求,我方在此同意向贵方出具此投标保函,本保函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二、我方在投保人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保险责任:

- (1)投保人在开标后和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撤销投标的;
- (2)投保人在收到中标通知后,不能或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与贵方签订合同;
- (3)投保人在与贵方签订合同后,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履约担保;
- (4)投保人违反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本保单的有效期

本保单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后的____日。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本保单有效期相应顺延,最迟不超过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理赔时效承诺

保险人承诺在收到被保险人的书面索赔通知后____日内无条件在本保单保险金额内向被保险人支付赔款,前述书面索赔通知即为赔付要求之单据,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 (1) 索赔通知到达的日期在本保单的有效期内；
- (2) 载明要求赔付的金额；
- (3) 载明申请人违反招标文件规定的义务内容和具体条款；
- (4) 声明不存在招标文件规定或我国法律规定免除投保人或我方支付责任的情形；
- (5) 索赔通知应在本保单有效期内到达的地址是：_____。

被保险人发出的书面索赔通知应由其为鉴明被保险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五、本保单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贵方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单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我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六、本保单项下的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不影响本保单的独立有效。

七、本保单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争议裁判管辖地为被保险人所在地。

八、本保单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承保机构：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签名）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四、履约承诺书

致：_____ 招标人名称 _____

我单位在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包组：_____）_____ 招标活动中，如有幸中标，在此郑重承诺：

1. 我公司将严格按照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人员数量和资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立即报送符合要求的相关资料报招标人核查，经核查符合要求后立即组织进场完成本项目，并根据工程的实际需要增派相关人员。

2. 我公司将严格按照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试验设备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立即组织进场，同时承诺，根据工程的实际需要增加设备。

3. 我公司承诺并完全接受业主对本项目服务酬金的监管。

4.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我们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履行合同义务。质量标准绝不低于招标文件或国家及广东省、佛山市地方强制性标准要求。

5. 我公司完全响应和遵守招标文件及合同中规定的服务酬金的确定及支付办法。

6.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一定遵照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服务方案，确保项目质量、安全生产满足相关规定和要求，按业主要求的服务期限完成服务内容。

7.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及时、足额发放所有的民工工资及相关费用。

8.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有关的规定做好各项安全保障措施。

9.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管理，如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或重大工程质量事故，我方无条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若我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违背上承诺，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公司中标的资格或解除合同，并有权对我公司处以经济处罚。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其他材料

注：此处提交招标文件规定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第三节 技术标格式

管网（及排水设施）运维应急服务采购项目

包组：

技术标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1. 技术标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按评标办法的评分因素自行编制。

注：

- 1、格式自拟，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有）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需完善本目录中各项内容对应的页码。同时，本目录格式仅供参考，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调整。

2. 定标因素相关证明材料（如有）

提供与本项目定标有关的其他资料。

1. 定标因素相关证明材料（如有）

序号	定标因素	资料所在页码范围（必填项）
1		见投标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经济标 <input type="checkbox"/> 资信标（含资格审查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标明标） 第（ ）页
2		见投标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经济标 <input type="checkbox"/> 资信标（含资格审查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标明标） 第（ ）页
3		见投标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经济标 <input type="checkbox"/> 资信标（含资格审查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标明标） 第（ ）页
4		见投标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经济标 <input type="checkbox"/> 资信标（含资格审查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标明标） 第（ ）页
5		见投标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经济标 <input type="checkbox"/> 资信标（含资格审查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标明标） 第（ ）页
6		见投标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经济标 <input type="checkbox"/> 资信标（含资格审查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标明标） 第（ ）页
....		见投标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经济标 <input type="checkbox"/> 资信标（含资格审查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标明标） 第（ ）页

注：具体可以按照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定分离办法相关定标因素提供相应资料，如已在投标文件其他位置提供应标识所在页码。本表内容仅供定标参考，不作为定标依据。

2. 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资料（如有）。